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Yongsheng New Materials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5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概况	10
二、股份挂牌情况、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2
四、公司组织结构图	15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5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22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2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6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2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1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31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31
三、公司主要业务模式	34
四、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5
五、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41
六、公司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	46
七、公司研发情况	47
八、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50
九、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5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4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4
二、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意见	65
三、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65
四、公司独立性	65
五、同业竞争	67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69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70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71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71
二、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1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80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85
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93
六、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04
七、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111
八、现金流量表情况.....	112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14
十、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17
十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18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118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18
十四、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118
十五、风险因素.....	121
第五节 定向发行	125
一、挂牌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形的说明.....	125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25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25
四、股份限售安排.....	128
五、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128
六、关于股东之间股份回购约定情况的说明.....	128
第六节 有关声明	130
第七节 附件	135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35
二、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审计报告	135
三、法律意见书.....	135
四、公司章程.....	135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35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特点，提醒投资者应对公司可能出现的以下风险予以充分的关注：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治理结构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潘勇，持有公司 80.00%的股份，为公司董事长。若潘勇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三、公司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公司由于规模处于发展中，经济实力不足，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市场对质量要求逐渐提高，公司需要资金投入研发、扩大生产、业务拓展等，对资金的需求量将大幅增加。因此，如果公司没有良好的资金支持，没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就会受到影响。

四、技术进步和升级风险

公司属于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复合材料生产企业，下游行业对产品的各种性能指标日趋提高，对公司技术水平、产品研发能力、创新能力、把握市场前沿技术趋势能力要求较高。公司必须不断提高相应技术水平，持续为市场提供更高技术水平的产品满足客户需要，同时也才能获取更好的服务收益，因此公司可能面临因技术和产品不能快速适应行业进步所带来的风险。

五、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价值分别为 949.59 万元、492.66 万元和 66.39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84%、17.03% 和 3.01%。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且余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增长，给予常年合作客户更长的信用期所致。应收账款重大客户均为较知名企企业，这些企业规模较大、信誉良好，多数客户与公司建立有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未来公司应收账款有进一步增加的趋势。如果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前景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个别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困难，则公司存在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导致发生坏账的风险。

六、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销售比例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为 81.22%、69.81%、51.31%，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相对集中，虽然该比例逐年递减，公司也通过开发新客户、提高销售收入的途径减少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集中程度，但仍然存在一定的依赖风险。

七、供应商重大依赖风险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向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50.46%、56.16%、49.00%，占比较大；主要考虑到上述供应商在基础带材原料品质方面具有较强的稳定性，且系实力较强的公司，供货周期较短。虽然公司积极开发新的供应商，尽量控制对其采购的比例，以降低对其的依赖，但仍然存在对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重大依赖的风险。

八、研发费用资本化风险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研发费用资本化金额分别 0 万元、97.89 万元、41.56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0%、38.88%、139.24%，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资本化的研发费用金额对当期净利润影响较大。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重视产品研发，公司各年度需投入较大金额的研发资金，研发费用的

归集与核算需要严格的财务制度以及较高的财务管理水 平，公司存在因项目研发费用资本化核算误差导致对净利润影响较大的风险。

九、知识产权纠纷风险

截至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4 项发明专利技术、1 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同时 4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过程中。公司拥有专利技术的专利权人均为本公司，公司拥有及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均由本公司自主研发，研发过程所使用的资金及设备等资源均由本公司提供，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均由公司员工参与并主要利用公司物质条件形成，并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尽管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并采取了相应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潘勇系湘潭大学教授，公司目前拥有和使用的专利技术存在因潘勇系湘潭大学教授的特殊身份引起职务发明的知识产权纠纷或诉讼的可能性，这将给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永盛新材、公司、本公司、 股份公司	指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永盛	指	株洲永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红樱桃	指	长沙红樱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厦门加新	指	厦门加新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高科发创	指	湖南高科发创智能制造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本转让说明书	指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4年1-6月、2013年度及2012年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株洲永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最近一次被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大华、大华会计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誉翔、律师事务所	指	湖南誉翔律师事务所
中企华、中企华评估事务所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复合 材料	指	采用物理或者化学的方法，使两种或两种以上的金属 材料在相态与性能相互独立的形式下分层共存于一体

		之中形成的复合材料，这种材料具有单一金属或合金无法比拟的优异综合性能，是集特定电导性、导磁、光、传热性、热膨胀性、耐蚀性等其中两种或两种以上性能的复合材料。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指	铁、铜、铝等金属基材表面电沉积有镍层，并经热处理、冷加工等方式复合，使整体的耐蚀性、可焊性、电磁屏蔽性、力学性能等方面有明显改进的材料。
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指	铁、铜、铝等金属基材表面电沉积有镍钴合金层，并经热处理、冷加工等方式复合，使整体的耐蚀性、可焊性、电磁屏蔽性、力学性能等方面有明显改进的材料。
锡/镍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指	铁、铜、铝、镍等金属基材表面电沉积有锡层，或镍/锡层，并经热处理或冷加工等方式复合，使整体的可焊性、导电性、力学性能等方面有明显改进的材料。
电沉积	指	指金属或合金从其化合物水溶液、非水溶液或熔盐中电化学沉积的过程。电沉积是金属电解冶炼、电解精炼、电镀、电铸过程的基础。这些过程在一定的电解质和操作条件下进行，金属电沉积的难易程度以及沉积物的形态与沉积金属的性质有关，也依赖于电解质的组成、pH值、温度、电流密度等因素。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说明书所有数字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nan Yongsheng New Materials Co., Ltd.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潘勇

组织机构代码证：75801507-0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4 年 2 月 17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 年 5 月 20 日

住所：株洲市长江北路国家高新区栗雨工业园 A4 栋 3 楼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3 金属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的行业目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336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经营范围：对不锈钢、铝及铜等基础材料进行表面处理及加工成型的复合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其附属业务，金属带材等加工和生产、添加剂批零兼营（涉及许可证管理、专门规定管理的产品按国家规定执行）。

主营业务：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董事会秘书：贺红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贺红

邮编：412000

电话：0731-22896500

传真：0731-22896501

电子邮箱: YS-PY@youngsundc.cn

互联网网址: www.youngsundc.cn

二、股份挂牌情况、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830XXX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1,000 万股

挂牌日期: 2014 年 月 日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

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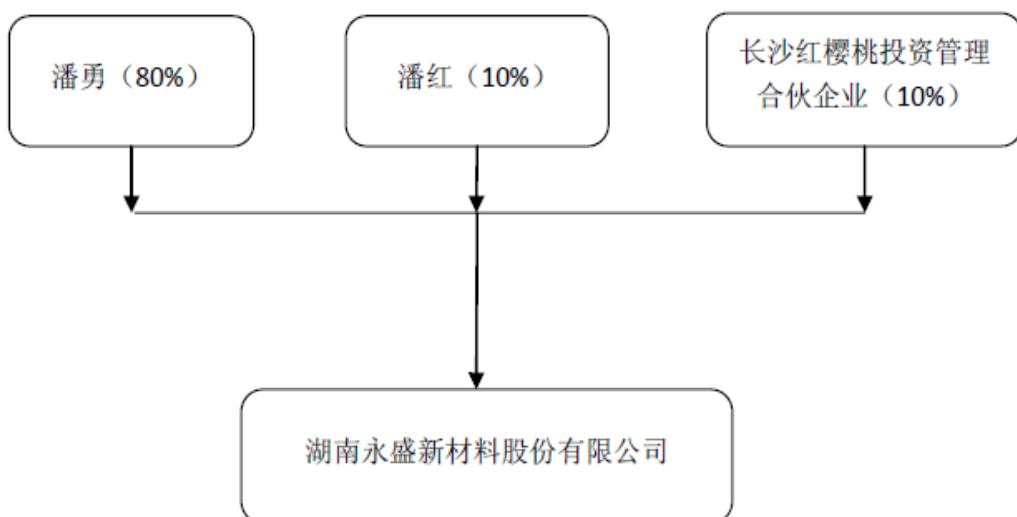
另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9 条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0 日改制为股份公司，在 2015 年 5 月 20 日前，公司全体股东的股份处于限售期，不存在可转让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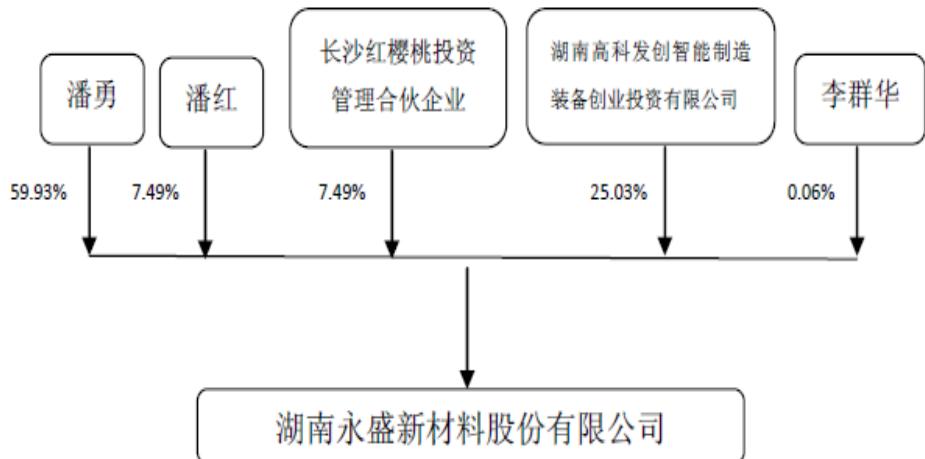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

定向发向前的股权结构如下图：



定向发向后的股权结构如下图：



(二) 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发行前股东持股情况			发行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1	潘勇	8,000,000	80.00	潘勇	8,000,000	59.93
2	潘红	1,000,000	10.00	潘红	1,000,000	7.49
3	长沙红樱桃 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	1,000,000	10.00	长沙红樱桃投 资管理合伙企 业	1,000,000	7.49
4				湖南高科发创 智能制造装备 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	3,341,600	25.03
5				李群华	8,400	0.06
合计		10,000,000	100.00		13,350,000	100.00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潘勇持有公司股份 80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0.00%，为公司控股股东。潘勇担任股份公司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决策和发展方向，能够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产生实质性影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潘勇基本情况如下：

潘勇，男，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湖南常德人，1965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7月大学毕业至今于湘潭大学任教。在科研领域，主要从事能源材料领域的研究工作：锂离子电池锡基合金负极材料产业化、CIGS 薄膜太阳能电池吸收层的制备和性能研究；多元微纳米薄膜带状材料电沉积法制备：带状泡沫镍（镍氢电池用）、铜镍钢带（扣式碱锰电池用）、覆镍深冲钢带（柱式电池用）、单面锡钢带（无汞扣式碱锰电池用）等项目的产业化。期间承担了国家863计划（金属及金属基化合物层状结构功能化材料的研究和应用，编号2013AA032500）等十多项国家、省级科研课题和研究工作。2010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并主持研发工作。

2、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1）潘红

潘红，男，大专以下学历，湖南常德人，1960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2004年于常德市第三人民医院政工科工作。2004年至今，任职于常德长源电镀设备有限公司。

（2）长沙红樱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志坚

注册号：430104000046985

注册地址：长沙市岳麓区潇湘大道中段天马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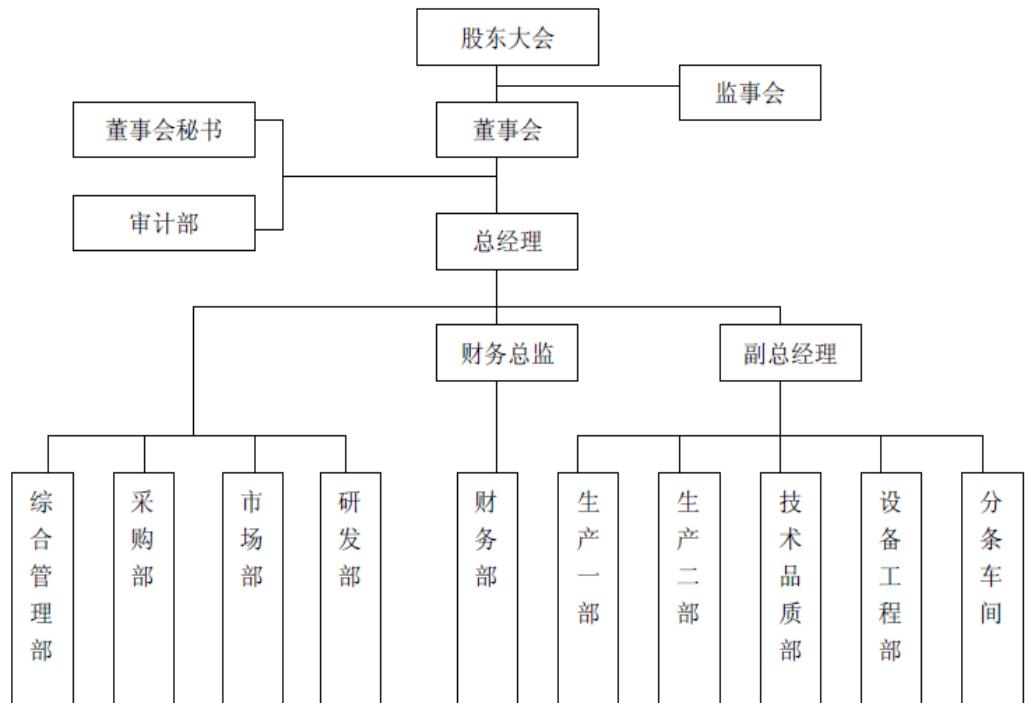
成立时间：2011年8月15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

（四）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自然人股东潘勇和潘红系兄弟近亲属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情形。

四、公司组织结构图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 株洲永盛的设立

株洲永盛由潘红、彭俊分别以现金 95.00 万元、5.00 万元出资共同设立，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2004 年 2 月 13 日，株洲鼎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书》(株鼎会所验字[2004]32 号)对上述出资进行验证，验资报告显示：株洲永盛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截至 2004 年 2 月 13 日，潘红以现金出资 95.00 万元；彭俊以现金出资 5.00 万元。

2004 年 2 月 17 日，株洲永盛取得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302002001974 的营业执照，株洲永盛正式设立。

株洲永盛设立时，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万 元)	比例 (%)	出资方式
1	潘红	95.00	95.00	95.00	现金
2	彭俊	5.00	5.00	5.00	现金
合 计		100.00	100.00	100.00	

(二) 株洲永盛第一次增资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4月27日，株洲永盛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1)彭俊将其持有株洲永盛5%的股权以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潘红；(2)株洲永盛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400.00万元，其中140.00万元由潘红以实物资产进行出资，160.00万元由厦门加新以现金进行出资。

针对上述实物资产的出资，株洲鼎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其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株鼎会所评报字[2008]4号的资产评估报告。

2008年4月28日，株洲鼎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书》(株鼎会所验字[2008]69号)对上述出资进行验证，验资报告显示：变更前株洲永盛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截至2008年4月28日，潘红以实物资产出资148.70万元，其中140.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厦门加新以现金出资160.00万元。

潘红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评估价值(万元)	资产权属
1	分条机	650mm	8.50	潘红
2	叉车	cp03L/3吨	9.20	潘红
3	120生产线	单面	46.20	潘红
4	120生产线	双面	53.50	潘红
5	立式生产线	立式	31.30	潘红
合计数			148.70	

针对股权转让事项，潘红与彭俊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对于实物出资，潘红将其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进行了产权转移。

2008年4月30日，株洲永盛对上述变更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颁发的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工商注册号由4302002001974变更为430200000019473。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红	240.00	240.00	60.00	现金及实物
2	厦门加新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160.00	160.00	40.00	现金
合计		400.00	400.00	100.00	

(三) 株洲永盛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4月28日，株洲永盛召开股东会，同意厦门加新将其持有的株洲永盛40.00%股权以160.00万元转让给潘勇。

2012年4月28日，厦门加新与潘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厦门加新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40.00%股权以160.00万元转让给潘勇，股权转让价款分两期支付，首期100.00万元，2012年5月4日支付完毕；二期60.00万元，2012年7月30日支付完毕。

2012年5月16日，株洲永盛办理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红	240.00	240.00	60.00	现金及实物
2	潘勇	160.00	160.00	40.00	现金
合计		400.00	400.00	100.00	

(四) 株洲永盛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年8月26日，株洲永盛召开股东会，同意潘红将其所持有的株洲永盛50%的股权转让给潘勇。

2012年8月26日，潘红与潘勇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潘勇以200.00万元购买潘红持有的株洲永盛50.00%股权。

2012年8月26日，株洲永盛办理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勇	360.00	360.00	90.00	现金
2	潘红	40.00	40.00	10.00	现金及实物
合计		400.00	400.00	100.00	

(五) 株洲永盛第二次增资

2012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1) 公司注册资本由400.00万增加至500.00万元；(2) 新增加的100.00万元注册资本，潘勇认缴40.00万元，潘红认缴10.00万元，红樱桃认缴50.00万元。

2012年11月26日，湖南恒信弘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株洲分所对

上述出资进行验证，并出具湘恒弘株验字（2012）第 11-021 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显示：变更前株洲永盛注册资本为 400.00 万元，截止 2012 年 11 月 23 日，潘勇以现金出资 40.00 万元，潘红以现金出资 10.00 万元，红樱桃以现金出资 50.00 万元，出资完成后株洲永盛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00 万元。

2012 年 11 月 27 日，株洲永盛办理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勇	400.00	400.00	80.00	现金
2	潘红	50.00	50.00	10.00	现金及实物
3	长沙红樱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50.00	50.00	10.00	现金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六）株洲永盛第三次增资

2014 年 3 月 18 日，株洲永盛召开股东会，同意：(1) 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增加至 750.00 万元；(2) 新增加的 250.00 万元注册资本中潘勇认缴 200.00 万元，潘红认缴 25.00 万元，红樱桃认缴 25.00 万元。

2014 年 3 月 28 日，恒信弘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株洲分所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恒弘株验字（2014）第 03-001 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显示：变更前株洲永盛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截止 2014 年 3 月 28 日，潘勇以现金出资 200.00 万元，潘红以现金出资 25.00 万元，红樱桃以现金出资 25.00 万元，出资完成后株洲永盛注册资本为 75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750.00 万元。

2014 年 3 月 28 日，株洲永盛办理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勇	600.00	600.00	80.00	现金
2	潘红	75.00	75.00	10.00	现金及实物
3	长沙红樱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75.00	75.00	10.00	现金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合 计	750.00	750.00	100.00	

(七) 株洲永盛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3月21日，株洲永盛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以2014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数，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截至2014年3月31日的净资产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大华审字(2014)005436号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显示：截止2014年3月31日，株洲永盛的总资产为3,030.59万元，总负债为1,948.84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081.76万元。

中企华资产评估事务所对公司截至2014年3月31日的净资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3221号的《资产评估报告》，该资产评估报告显示：截止2014年3月31日，经审计的总资产账面值3,030.59万元，评估值为3,660.53万元；负债总额账面值1,948.84万元，评估值1,948.84万元；净资产账面值1,081.76万元，评估值1,711.70万元。

2014年4月21日，株洲永盛全体股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株洲永盛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1,081.76万元为基数，按照1:0.9244的比例折为永盛新材总股本10,000,000股。

2014年4月22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华验字(2014)000166号的《验资报告》对净资产出资情况进行验证，验资报告显示：截至2014年4月22日，股份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净资产折合的注册资本(股本)总额合计1,000.00万元。

2014年5月20日，永盛新材办理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登记，株洲永盛依法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永盛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勇	800.00	800.00	80.00	净资产
2	潘红	100.00	100.00	10.00	净资产
3	长沙红樱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100.00	100.00	10.00	净资产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合 计	1,000.00	1,000.00	100.00	

(八) 关于公司工商登记股权与实际出资情况不符情况的说明

1、株洲永盛的设立

(1) 工商登记情况

根据工商登记资料，2004年2月17日，株洲永盛由潘红、彭俊分别以现金95.00万元、5.00万元出资共同设立。

(2) 实际出资情况

经律师及主办券商审慎核查，并经相关当事人声明确认，需要说明事项如下：

在本次设立出资中，潘红出资的95.00万元，其中的85.00万元由潘勇实际出资，潘红与潘勇为兄弟关系，基于信任，潘勇实际出资部分由潘红代为持有。

2、株洲永盛第一次增资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1) 工商登记情况

2008年4月27日，株洲永盛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1)彭俊将其持有株洲永盛5.00%的股权以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潘红；(2)株洲永盛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400.00万元，其中140.00万元由潘红以实物资产进行出资，160.00万元由厦门加新以现金进行出资。

(2) 实际出资情况

经律师及主办券商审慎核查，并经相关当事人声明确认，需要说明事项如下：

2008年4月份潘勇持有的股份从95.00万股增加至240.00万股，其中潘红实际出资30.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于潘勇，潘勇实际增资部分由潘红代为持有；同期潘红受让的彭俊持有的5.00万元公司股权，受让该股权的资金实际来源于潘勇，受让的股权由潘红代为持有。

3、2012年8月，规范以往存在的持股不规范情形

(1) 工商登记情况

2012年8月26日，株洲永盛召开股东会，同意潘红将其所持有的株洲永盛50.00%的股权转让给潘勇。2012年8月26日，潘红与潘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潘勇以 200.00 万元购买潘红持有的株洲永盛 50.00% 股权。

(2) 实际情况

经律师及主办券商审慎核查，并经相关当事人声明确认，需要说明事项如下：

本次股权转让，实际系以股权转让方式，解决株洲永盛历史上存在的不规范持股问题，还原真实持股情形。至此，株洲永盛历史上形成的持股不规范情形，已全部清理完毕。

4、律师及主办券商意见

(1) 律师经核查后认为：

株洲永盛的设立、增资、股权转让和股权代持的清理均符合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 主办券商经核查后认为：

1) 株洲永盛的设立、增资及股权转让事项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

2) 公司历史上的代持不存在故意规避相关法律情形。

公司历史上的代持系委托人与受托人协商一致的结果，该等行为并未违反公司法及相关工商登记管理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主观上不存在规避相关法律法规的故意，客观上亦未导致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公司债权人利益受损的后果。

3) 公司历史上的代持已经清理完毕。公司的股权结构清晰，不存在任何形式的纠纷和潜在风险。

①历史上历次代持均系双方合意的结果，实际出资由委托方实际缴付。

②解除代持行为系委托人与受托人真实意思表示，且已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的情形。

③历史上存在的委托持股情形并未导致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公司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

④公司各股东目前均不存在代持情形。

⑤登记于各股东名下的公司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现实或潜在的法律纠纷。

⑥代持相关当事人声明确认，如因历史上存在的代持行为导致公司可能受到任何形式的经济处罚，相关经济责任将由其本人承担。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历史上存在的不规范持股情形已经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清理完毕，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没有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也没有设立分公司。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五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位	任职期限
1	潘勇	男	49	董事长	2014/04/23-2017/04/22
2	潘红	男	54	董事	2014/04/23-2017/04/22
3	周武	男	35	董事	2014/12/23-2017/04/22
4	刘建洪	男	42	董事	2014/04/23-2017/04/22
5	周艺	女	51	董事	2014/04/23-2017/04/22

潘勇，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潘红，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周武，男，汉族，大学本科学历，湖南株洲人，197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2011 年先后任职于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营销策划部、征地拆迁部、审计资产部、改制办、企划部；2011 年至今任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兼任企划部部长；2012 年-至今任湖南高科时代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至今任湖南高科发创智能制造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建洪，男，汉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江西高安人，197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2000 年先后任江苏东台市

食品机械厂技术员、技术科主任，其间荣获东台市科技进步一等奖，江苏省科技进步三等奖；2001年-2003年任湖北五东薯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2004年-2012年任现代农装株洲联合收割机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2013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艺，女，汉族，博士，教授，湖南长沙人，196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至2008年10月于中南大学主要从事功能材料的开发研究工作；近年来主持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湖南省自然科学基金、南方电网公司等多项科研项目，发表相关学术论文60余篇。2008年11月至今任长沙理工大学化学学院教师。

2、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构成，全体监事均由本公司股东大会任命产生。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位	任职期限
1	尹业文	男	32	监事会主席	2014/04/23-2017/04/22
2	李智媛	女	28	监事	2014/12/23-2017/04/22
3	刘丽	女	41	监事、综合管理部主任	2014/04/23-2017/04/22

尹业文，男，汉族，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湖南邵阳人，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参与公司引线框表面改性的项目开发；2006年，作为技术骨干开发用于网络连接器的镍铁合金带，并申报发明专利；2007年，参与开发用于高端扣式电池壳盖的单面镀镍不锈钢带；2008年，主持开发用于电子信息材料的局部镀锡铜带；2009年至2012年，作为骨干成员承担了湖南省科技重大专项“动力电源关键薄膜材料的工程化研究”。2009年至今一直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技术品质部长。

李智媛，女，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湖南株洲人，1986年10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2013年于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任企划部职员；2013年2月至今于湖南高科时代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

刘丽，女，汉族，大专学历，湖南株洲人，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至2004年先后担任湖南湘江氮肥厂建材分厂技术员、

工艺员、劳资员、工会干事；2011年至今担任公司综合管理部主任。

3、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三名高级管理人员，均由本公司董事会任命。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位
1	刘小铷	女	40	总经理
2	刘建洪	男	42	副总经理
3	贺红	女	37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刘小铷，女，汉族，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至1997年，任株洲市机床附件厂技术员；1997年至2003年，先后任株洲市机床附件厂技术科副科长、科长等职务；2004年至今先后在本公司先后担任研发部主任、总经理等职务。

刘建洪，详见“董事基本情况”。

贺红，女，汉族，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至2003年，先后任湖南北斗计算系统开发有限公司任工程预算员、会计主管；2004年至2006年，先后任湖南恒辉环保有限公司总账会计、财务部长；2007年至2009年任湖南经仕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长。2010年至今先后在本公司担任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潘勇	8,000,000.00	80.00
2	潘红	1,000,000.00	10.00
合计		9,000,000.00	90.00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投资单位名称	法人代表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潘红	常德长源电镀设备有限公司	杨爱平	电沉积设备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	80.00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上述的投资情况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四)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1	周武	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湖南高科时代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湖南高科发创智能制造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	李智媛	湖南高科时代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经理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上述的兼职情况外，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五)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长潘勇与本公司董事潘红系兄弟近亲属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六)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七)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八)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九)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一期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潘勇为公司执行董事，尹业文为公司监事，刘小铷为公司总经理，刘建洪为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潘勇、潘红、王志坚、刘建洪、周艺为公司董事，选举谢纪东为非职工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尹业文及刘丽为职工监事；公司董事会选举潘勇为董事长；公司监事会选举尹业文为监事会主席；同时董事会任命刘小铷为公司总经理，刘建洪为公司副总经理，贺红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4年12月23日，公司董事王志坚因个人身体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周武为公司董事，同时谢纪东辞去非职工监事职务，选举李智媛为公司非职工监事。

公司在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运行稳定，公司管理层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本公司的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和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231.63	3,724.92	3,258.20
净利润（万元）	118.94	251.81	29.85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8.94	251.81	29.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0.64	81.37	31.97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0.64	81.37	31.97
综合毛利率（%）	28.65	25.48	16.04
净资产收益率（%）	12.21	37.94	6.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4.17	12.26	6.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50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50	0.0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9	13.33	39.79
存货周转率（次）	2.00	3.18	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67.25	-76.52	-133.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9	-0.26	-0.36

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3,410.68	2,892.67	2,208.15
股东权益(万元)	1,158.54	789.61	537.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58.54	789.61	537.79
每股净资产(元)	1.16	1.58	1.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6	1.58	1.08
资产负债率(%)	66.03	72.70	75.65
流动比率(倍)	1.25	1.09	1.02
速动比率(倍)	0.87	0.64	0.40

注：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8)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P_0 \div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 (9) 每股收益的计算方法如下：

1)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00

项目小组负责人：陈翔

项目小组成员：李志辉、万能、刘飞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湖南誉翔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易柱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华晨世纪广场世纪中心 B 栋 1227 室

邮政编码：412000

电话：0731-85260872

传真：0731-82260872

经办律师：易柱、刘灿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梁春

总部地址：北京海淀区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湖南分所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新建西路28号云鼎公馆二期

邮政编码：410000

联系电话：0731—82297769

传 真：0731—82297769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长春、周勇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月焕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910室

邮政编码：100020

电话：010-65881818

传真：010-65882651

经办资产评估师：曹继亮、宋志辉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邮编：100033

（六）股票交易机构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邮编：1000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经营范围：对不锈钢、铝及铜等基础材料进行表面处理及加工成型的复合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其附属业务，金属带材等加工和生产、添加剂批零兼营（涉及许可证管理、专门规定管理的产品按国家规定执行）。

主营业务：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利用自身连续表面处理技术，对带材进行单面、双面、局部电沉积、热扩散处理及冷加工等表面处理，形成集特定电导性、导磁、光、传热性、热膨胀性、耐蚀性等其中两种或两种以上性能的复合材料，满足客户对带材不同的功能需求。公司经过多年探索，开发出成熟的工艺技术方法，产品已覆盖电池壳体材料、电池电子连接片材料、太阳能光伏光热材料及汽车安全材料等多个行业。

公司从设立至今，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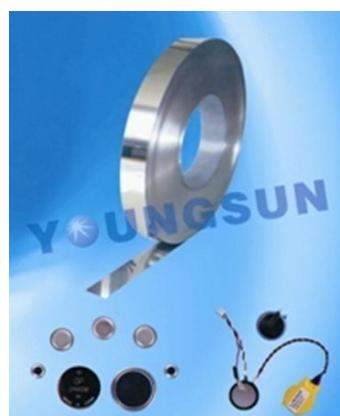
(一)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介绍

序号	产品名称	具体产品	主要用途	制备方法简介
1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单面镀镍不锈钢带、双面镀镍不锈钢带、渗透式镀镍钢带、镀镍铜带	主要应用于扣式锂电池外壳、电池极耳、家具行业、五金电器及汽车安全材料等。	以钢、铜、铝等金属为基材，在其单表面连续电沉积多层镍镀层，经过热扩散、精轧，最后分条加工形成产品。
2	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镀镍钴合金钢带	主要应用于圆柱形锂离子动力电池外壳、碱性一次、氢镍二次电池、散热器等。	以钢、铜、铝等金属为基材，在其单表面连续电沉积多层镍镀层，经过热扩散、精轧，最后分条加工形成产品。
3	锡/镍镀层薄膜复	(局部)镀锡铜带、(局部)镀锡钢带、	主要应用于电子连接器、贴片电感(容)、	将金属基材或镀镍后的金属带材分条，经贴胶(需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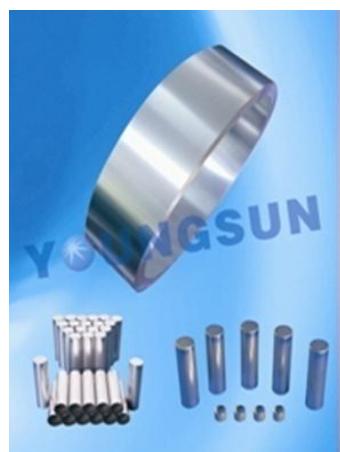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名称	具体产品	主要用途	制备方法简介
	合材料	(局部) 镀锡纯镍带	引线框架、软包电池极耳、电器开关的触点件等。	用自主设计的贴胶机), 最后电沉积镍/锡镀层得到产品。

(二) 公司主要产品示图

1、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2、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3、锡/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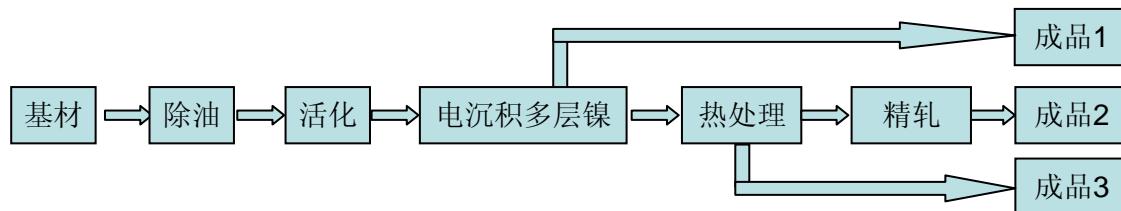
（三）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及其特点

公司生产流程根据不同的产品线及客户不同的需求有所不同，但基本处于原材料投入、各环节处理、产品检验、产品入库整个循环中，各产品具体的生产流程如下：

1、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生产工艺流程

以钢、铜、铝等金属带为基材，然后对其表面依次进行除油、活化处理，再电沉积多层镍镀层，经热扩散处理、精轧等工艺处理，获得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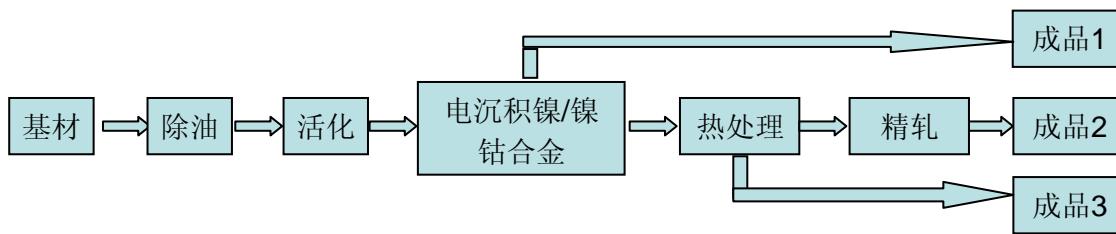
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2、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生产工艺流程

以钢、铜、铝等金属带为基材，然后对其表面依次进行除油、活化处理，再电沉积镍及镍钴合金镀层，经热扩散处理、精轧等工艺处理，获得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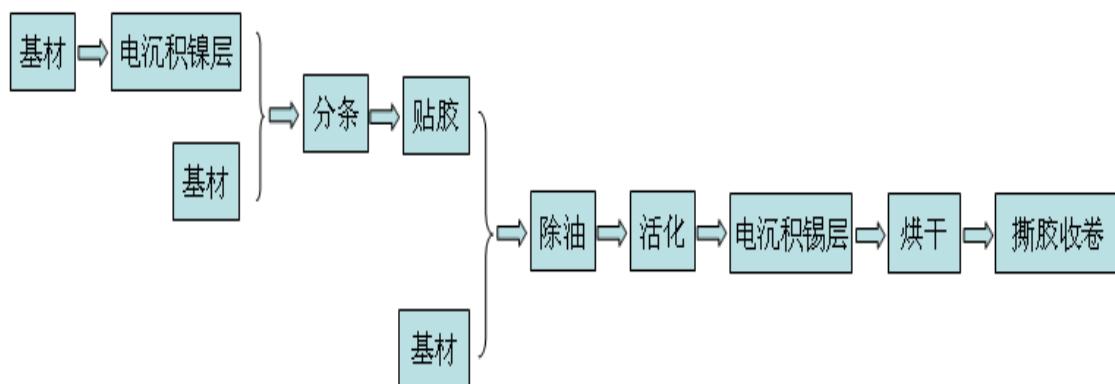
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3、锡/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生产工艺流程

该类产品以钢、铜、镍、铝等为基材，然后对其表面依次进行除油、活化处理，再电沉积锡镀层，之后将带材表面烘干，收卷。

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三、公司主要业务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是钢卷及镍角。公司依据销售计划确定生产计划，最终确定采购进程，根据月度需求、供应趋势及供货周期分析制定采购方案。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针对供应商的供货质量、周期、售后服务等进行质地评级，分为A、B、C三个等级，并建立供应商档案及供应商评价体系。

在实际采购中，公司设置采购部，通过采购部、财务部、审计部等多部门共同对采购过程进行控制和监督；采购部负责生产过程所需原材料、设备等物资的采购；采购部制定了完备的采购制度，每年组织对供应商进行合格供应商评定，建立合格供应商数据库，并与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二) 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采用存货型生产模式与订单型生产模式相结合的方式。对于非标准化的产品，公司根据客户需求组织生产，满足客户对产品多样化、个性化的需求；对于标准化的产品，根据往年销售情况及市场动态对市场需求进行预估，连续生产，并进行销售。

为了确保生产产品的品质，控制生产成品，公司根据不同的产品设计了不同的生产线，也设计了不同的生产流程。公司各产品的生产流程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三）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复合材料，下游是一般是电池及电子类工业客户，公司产品在下游客户中的应用很广泛，公司产品销售模式是下游客户直销的方式，同时这些客户往往存在连续稳定的产品需求，且为公司常年合作客户，可以有效控制销售回款，提高公司销售现金流水平。

在定价策略上，公司采取“成本加成”的方式，加成幅度参照市场价格及与客户的谈判确定，同时公司根据产品成本和产品所在市场的基本行情确定最终产品的销售价格区间，由销售人员在公司授权的价格范围和数量范围内进行价格确定。

（四）盈利模式

公司利润来源于产品销售，公司通过业务的不断开拓，产品推陈出新，不断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赢得良好的声誉和众多客户的信任。

四、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自身技术的特色，不断研发新产品，使产品在外观、耐磨性、抗酸碱性、导电性等方面更加突出，并在此基础上减少生产和使用成本。公司在电沉积添加剂、电沉积设备、电沉积工艺上采用自主技术。分述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应用的产品	技术特点及技术优势
----	------	-------	-----------

序号	技术名称	应用的产品	技术特点及技术优势
1	微/纳结构多层镍复合生产技术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特点：采用分槽技术，通过控制不同电沉积槽的工艺参数，制备出多层不同晶粒尺寸的镍镀层薄膜，底层与表层为纳米晶，中间层为微米晶的“三明治”结构。 优势：多层镍结构可以提高镀层与基底的结合力；不同晶粒尺寸镀层颗粒相互啮合，可减小镀层空隙率，提高耐蚀性；厚度小的多层镍结构可达到较厚单层镍性能要求，减少成本；纳米晶粒使材料表现出磁学、热学、电学等优异特性。
2	宽幅带材单面电沉积技术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特点：无需覆膜即可实现单面电镀；宽幅带材连续电镀，镀层厚度差不超过 10%。 优势：单面电镀无需覆膜，可降低成本（0.25mm 厚的不锈钢带，覆膜成本约 1 元/千克）；宽幅电沉积生产，提高生产效率。
3	高温快速连续热扩散技术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镍钴合金镀层薄	特点：在大幅高于奥氏体相变温度的条件下连续热处理。 优势：传统热处理方式需 10 多个小时每批，高温快速热处理在炉时间仅需数分钟，大幅提高处理效率，成本降低。
4	金属带材表面纳米化精整技术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特点：微米级变形量控制的精整工艺；表面晶粒纳米化。 优势：精确控制材料板型和粗糙度；材料表面晶粒纳米化后，表现出一定的纳米特性。
5	合金镀层金属带材生产技术	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特点：表面镀层合金化，实现特定功能要求。 优势：提高材料耐蚀性、可焊性、电磁屏蔽性等功能用途；用于电池行业，还可提高其存储性能。
6	金属带材表面局部镀锡/镍系列产品生产技术	锡/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特点：自主设计精密贴膜设备；高抗氧化性镀锡工艺。 优势：局部镀锡/镍产品，界面线条清晰，精密度高；镀锡层在高于锡熔点的空气中烘烤 15 分钟不变色，抗氧化性强。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技术

（1）已经授权的专利技术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4 项发明专利技术、1 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均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名称	权利类别	专利号	发明人	权利人	授权日期

序号	权利名称	权利类别	专利号	发明人	权利人	授权日期
1	一种用于扣式锂离子电池壳体的表面处理不锈钢带及其制备工艺	发明专利	20101010 9804.7	潘俊安、向奎、潘勇、刘小铷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12日
2	一种用于锂离子电池的锡/铜泡沫合金负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01052 5699.5	潘俊安、刘小铷、尹业文、郭立波、向阳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6日
3	一种用于连接器壳体的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01010 9805.1	潘俊安、向奎、潘勇、刘小铷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9日
4	一种与太阳能电池背电极的柔性金属衬底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11078 781.2	潘俊安、向奎、刘小铷、尹业文、向阳、郭立波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7日
5	一种设有多级滚动壁密封装置的电沉积槽	实用新型	20132084 1680.0	潘勇、朱岭、刘小铷、刘建洪、向阳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5日

(2) 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

目前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共计4项。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公司专利申请情况表

序号	权利名称	权利类别	申请人	受理日期	受理单位
1	一种碱性无氰高速镀铜镀液	发明专利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2	一种宽幅不锈钢带单面镀铜的方法及电沉积槽	发明专利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3	一种无汞扣式电池负极盖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4	一种金属带材单面连续电泳沉积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03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2、商标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1项商标获得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颁发

的《商标注册证》并有效使用。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名称	权利类别	申请人	受理/申请日期	受理号/申请号	受理单位
1	第 40 类产品 	商标	株洲永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14 日	76583 9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三) 公司经营资质

公司生产涉及的经营资质如下：

资质/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证书编号	许可范围	有效期/起始日	证书单位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株洲市天元区环境保护局	湘环(株)字第 012 号	COD、镍等	2014/04/11-2016/12/31	永盛新材

(四)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等。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综合成新率(%)
机器设备	900.53	332.22	568.32	63.11
工器具及家具	29.82	18.92	10.90	36.56
运输工具	20.81	1.98	18.83	90.50
电子设备	109.61	65.47	44.15	40.27
合计数	1,060.77	418.58	642.19	60.54

2、重大的机器设备情况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对公司正常生产有重大影响的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1	600MM 生产线	1	2,909,050.83	477,365.70	2,431,685.13	83.59
2	M 端子生产线	1	1,208,120.89	277,364.42	930,756.47	77.04
3	600 电沉积生产 线传动系统	1	347,222.20	40,413.88	306,808.32	88.36
合计数			4,464,393.92	795,144.00	3,669,249.92	82.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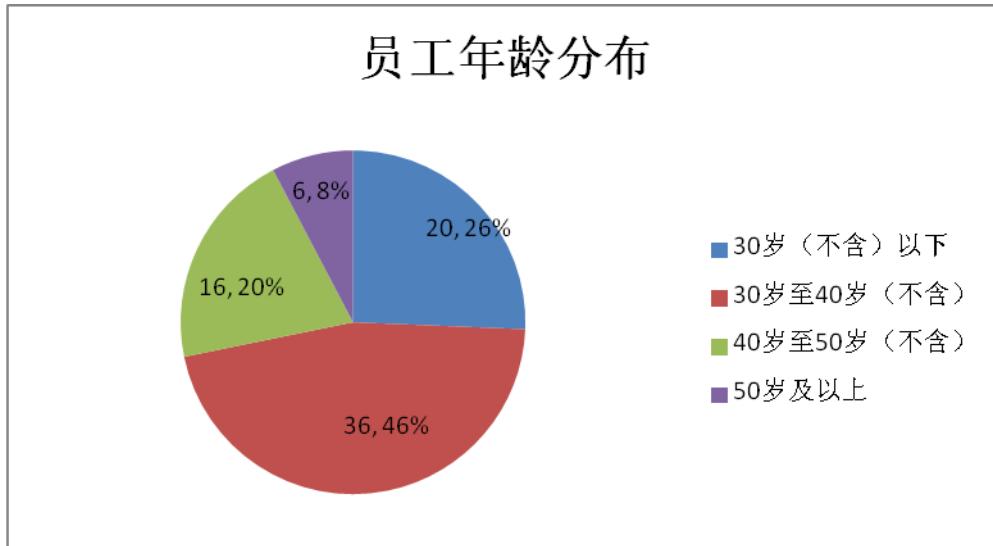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运行状况良好，在日常生产过程中，公司十分重视对主要生产设备的维护检修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巡回检查，并建立设备档案和设备维护记录，保证了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五）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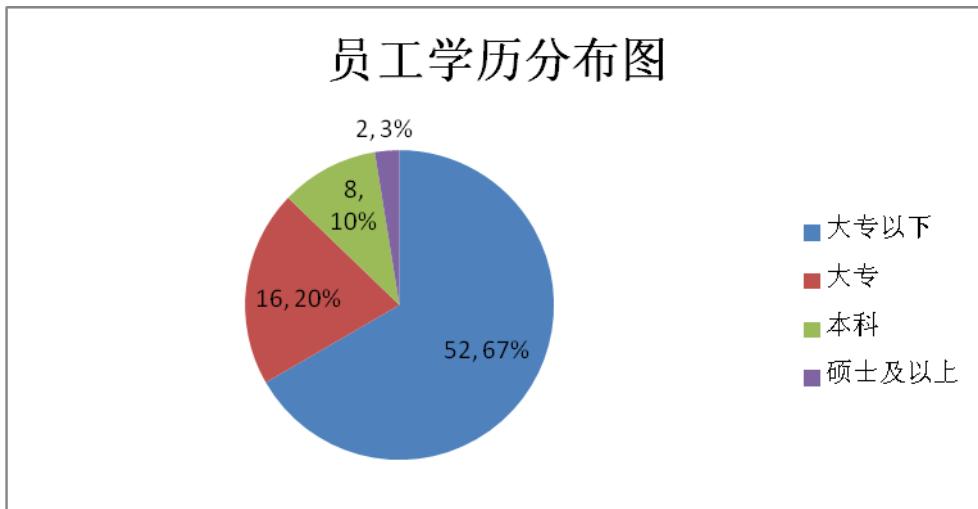
1、公司员工结构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78 名，年龄、学历及任职分布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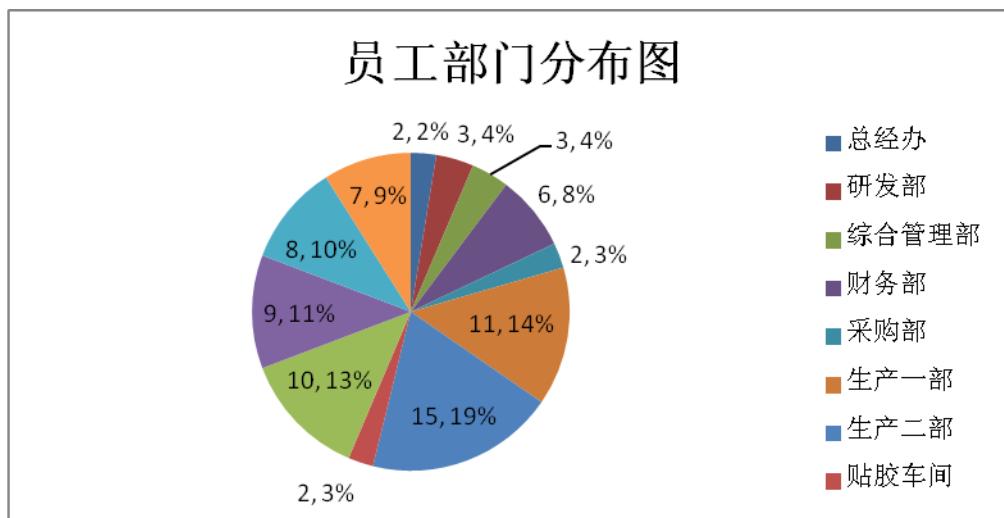
（1）按照年龄结构进行分类



（2）按照学历结构进行分类



(3) 按照任职部门进行分类



2、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缴纳、医疗制度等情况

报告期内为员工实际缴纳金额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医疗保险费	9.00	11.38	7.77
基本养老保险费	21.03	25.41	18.14
失业保险费	2.16	3.09	1.81
工伤保险费	3.56	4.50	3.46
生育保险费	0.12	0.82	0.72
住房公积金	2.19	2.50	1.33

本公司当地社保主管机关出具证明：公司已根据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五、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 公司近两年产品及服务的收入及成本构成

1、2014年1-6月公司各产品收入及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金额	占比 (%)	成本金额	占比 (%)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1,511.51	68.69	1,109.36	69.96
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211.47	9.60	192.36	12.13
锡/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478.07	21.71	284.09	17.91
合计	2,201.05	100.00	1,585.81	100.00

2、2013年度公司各产品收入及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金额	占比 (%)	成本金额	占比 (%)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2,793.81	75.41	2,235.41	80.53
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79.35	2.14	71.31	2.57
锡/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831.75	22.45	469.22	16.90
合计	3,704.91	100.00	2,775.94	100.00

3、2012年度公司各产品收入及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金额	占比 (%)	成本金额	占比 (%)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2,555.78	79.20	2,268.93	82.94
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锡/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671.05	20.80	466.78	17.06
合计	3,226.83	100.00	2,735.71	100.00

(二) 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1、2014年1-6月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全部收入的比例(%)
1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399.24	17.89
2	宜昌力佳科技有限公司	270.84	12.14
3	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199.11	8.92
4	力佳电源(深圳)有限公司	149.12	6.68
5	深圳嘉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26.75	5.68
	合计	1,145.06	51.31

2、2013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全部收入的比例(%)
1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1,050.66	28.21
2	宜昌力佳科技有限公司	928.62	24.93
3	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239.61	6.43
4	力佳电源(深圳)有限公司	190.87	5.12
5	深圳嘉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90.52	5.11
	合计	2,600.27	69.81

3、2012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全部收入的比例(%)
1	力佳电源(深圳)有限公司	1,370.94	42.08
2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559.26	17.16
3	厦门加新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299.86	9.20
4	常州达立电池有限公司	290.48	8.92
5	深圳市鑫欣源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125.71	3.86
	合计	2,646.26	81.2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公司主要原材料及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本公司原材料主要为钢卷，市场供应充足。

1、2014年1-6月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全部材料的比例(%)
1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9.66	50.46
2	上海亚欣国际有限公司	111.11	10.79
3	湖北穗晔（武汉）贸易有限公司	85.47	8.30
4	宁波神化化学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7.33	6.54
5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雨欣电子材料经营部	43.33	4.21
	合 计	826.91	80.30

2、2013年度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全部材料的比例(%)
1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86.32	56.16
2	宁波神化化学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41.03	6.16
3	上海泉达钢铁有限公司	62.14	2.71
4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雨欣电子材料经营部	57.61	2.51
5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50.77	2.21
	合 计	1,597.86	69.75

3、2012年度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2012年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全部材料的比例(%)
1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96.58	49.00
2	长沙天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45.30	5.95

3	湖北穗哗（武汉）贸易有限公司	85.47	3.50
4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雨欣电子材料经营部	69.23	2.84
5	广东东时创展贸易有限公司	58.55	2.40
	合 计	1,555.13	63.68

报告期，公司存在向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比例超过 50%的情形，公司主要向其采购基础带材（钢卷），对其采购比例较高，主要原因有：

(1) 公司下游客户对产品的质量有一定的要求，尤其是表面平整度、一致性、光滑度、亮度，而基础带材的质量则决定了电沉积的效果，目前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质量稳定，能够满足公司对基础带材的技术要求；

(2)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浙江，其销售范围遍布全国各地，而国内基础带材生产商主要集中于江浙地区，本公司周边的基础带材供应商产品也主要是从江浙地区进行采购，因此公司采购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带材能够减少中间采购途径，减小采购成本支出；

(3) 公司系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年客户，能够在价格和供货周期方面获得较为便利的条件。

公司报告期对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比例一直维持较大的比例，对其存在一定的供应商依赖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固定资产购置合同

报告期内，金额为 10 万及以上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固定资产购置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标的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1	南通菲希尔测试仪器有限公司	X 射线镀层测厚仪 XULM-PCB	1	21. 60	已履行完毕
2	西安捷锐精密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360MM 滚剪机 (C8005-9/ZF)	1	11. 01	已履行完毕
合计数				32. 61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金额为 20 万及以上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标的物	合同履行情况
1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 00	430 单面镀镍带、自备料镀锡系列-304	正在履行
2	常州达立电池有限公司	23. 80	430 单面镀镍带	正在履行
3	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75. 60	负极端子	正在履行
合计数		119. 40		

3、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金额为 20 万及以上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标的物	合同履行情况
1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5. 24	不锈钢带	正在履行

4、借款合同

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仍在执行的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资金用途	合同履行情况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	500. 00	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	正在履行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资金用途	合同履行情况
	合计数	500.00		

5、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租赁方	承租方	租赁标的物	房屋用途	租赁期限
1	株洲高科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株洲永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株洲中小企业促进园 A6 栋 1 层、A4 栋 3 层级 A7 栋 1 层房屋	科研、生产及办公用房	15 年

截至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生产经营用厂房均为租赁房屋，鉴于租赁期限较长，在可预见的时间内，租赁房屋不会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六、公司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

(一) 安全生产情况

1、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结合企业具体情况，建立健全了各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安全操作程序文件。

2、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编制了消防事故应急预案、电气火灾事故应急预案、压力容器设备应急预案和危险货物应急预案。安全生产实行三级负责制，总经理是安全生产管理的第一责任者，各职能部门及全体员工参与，努力减少事故、力争杜绝事故；

3、新员工上岗前，公司组织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并组织安全知识考试，考试不合格者暂缓上岗；

4、公司设立了安全保卫岗位，并配备了专职和兼职安全员，承担安全生产检查、监督管理及整改的职责；

5、公司把安全生产作为企业文化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经常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的培训和应急预案的演练。

本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严格管理、规范操作，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本公司安全生产主管机关出具安全生产证明：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均遵守相关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不存在任何因违反安全生产法规导致被处罚的情形。

（二）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环保工作总体情况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含有低浓度镍离子的废水。公司建有相应的环保设施，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环保局在线监测装置监测达标排放。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编制了《环保手册》，对公司的环保工作实行统一管理，明确职责，并建立了环保工作目标责任制，对生产过程实行全过程控制。

本公司当地环保主管机关出具环保证明：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均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不存在任何因违反环保法规导致被处罚的情形。

2、公司环保投入情况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环保设施及发挥效用情况如下：

序号	环保设施	发挥效用情况
1	废水处理装置	排放污水达到国家标准。
2	废水在线监控装置	确保污水处理有效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环保设备投入及利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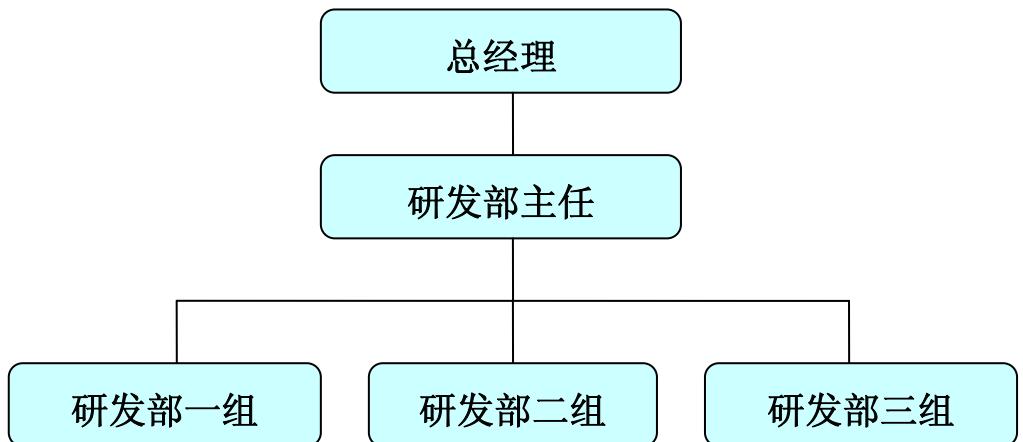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综合成新率 (%)
污水处理系统	54.11	19.49	34.62	63.98

七、公司研发情况

（一）研究机构

公司重视研发工作的开展，为此专门成立了研发部门，由公司总经理牵主持研发工作，同时研发部主任负责研发日常工作事宜，研发部主任下设三个研发小组，在各自领域内进行有针对性地研究和开发。主要结构情况如下图：



总经理、研发主任主要负责具体项目的论证、立项、研究、开发的全过程，对过程中的技术进行攻坚，同时负责具体项目对外的技术引进和对接，并联合一线员工对研究成果进行验证和提供结论说明。

上述研发项目组主要根据系列产品分别进行研发，其中第一组主要负责短期研发项目，利用公司现有连续电沉积技术，扩展运用，生产新产品；第二组主要负责“新材料”的研发，属中期研发项目，部分利用或不用公司现有连续电沉积技术，用于新材料的研发工作；第三组主要负责“实体器件”的开发，属于长期开发项目，目前正在行 Li-S 实体电池的研发、设备组装调试、电池性能测试等工作。各项目组成员负责具体的项目实施，针对自身领域的技术进行攻关、研究，并有意识地将各领域技术进行有效衔接。

（二）研发队伍

1、研发队伍介绍

公司研发人员共计 12 名，其中研究员 1 名，高级工程师 1 名，拥有博士研究生学历的 1 名，硕士研究生学历的 3 名，大学本科学历的 8 名。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现任职务
1	潘勇	49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董事长
2	刘小铷	40	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总经理

序号	姓名	年龄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现任职务
3	刘建洪	42	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副总经理
4	尹业文	32	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技术部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及业务团队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未来研发方向

详见“第二节公司业务”至“八、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四）研发费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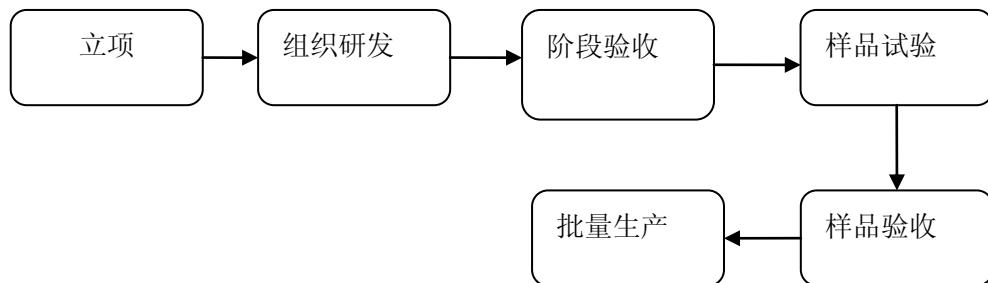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年份	研发费用总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1-6 月	137.12	6.14
2013 年	310.10	8.33
2012 年	196.17	6.02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支出占收入比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研发费占收入比重的标准。

（五）研发流程

公司制定了《研发管理制度》，为了控制研发风险，有效保证研发成果的有效性和科学性，公司设计了研发的具体流程如下：



八、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电池、电子行业、汽车行业及光伏光热行业，均具有很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公司以此为契机，应用所掌握的共性技术，积极进行新产品的开发和研制。公司未来两年及更长期的主要新产品发展方向如下：

（一）公司未来两年的产业化项目

随着产品轻量化和低成本化的发展需求，在使用金属带材的各个领域，会较多使用铝材替代铜和不锈钢带等价高或密度大的金属。然而，铝带存在着不易焊接、耐蚀性差、电磁屏蔽性能欠佳等缺陷，应用受到较大限制。对铝带进行表面处理改性是改善其性能最有效的方法。因此公司近两年的产业化项目主要瞄准市场前景可观的铝带表面电沉积改性。主要产品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点	目前进展情况	主要应用领域及市场前景
1	金属（镍、铜、锡、铬）镀层薄膜铝带	在铝带表面电镀镍、铜、锡、铬等金属镀层，并经热处理、精整等工艺形成复合材料，使其耐蚀性、焊接性、电池屏蔽性、光学性能等功能性用途提高，满足特定使用条件要求。	中试阶段	可应用于电池极耳、连接片、电子连接件、散热器、太阳能集热板等领域，替代铜、钢等材料，市场前景可观。
2	铜镀层薄膜钢带	通过环保碱性无氰高速镀铜，并经热处理、精整工艺，制备出与氧化物镀铜性能相当的镀铜钢带，使其具有良好的焊接性能、导热性能和强度，用作管道替代钢管。	中试阶段	主要应用于邦迪管领域，替代钢管，降低成本，市场潜力巨大，每月可达数千吨。
3	无汞扣式电池负极盖材料	彻底实现碱性锌锰扣式电池无汞化，环保无污染；采用公司共性技术，生产工艺简单；可替代传统铜镍钢带；较掺铟或铋的合金材料，制造成本更低。	小批量生产阶段	主要应用于无汞扣式碱锰电池负极盖，可使碱性锌锰扣式电池完全无汞化，环保效益显著；全球的扣式碱锰电池基本在我国生产，市场较大。
4	铜/镍镀层铝箔屏蔽材料	对铝箔表面进行镀铜/镍镀层，使其电磁屏蔽性能大幅改善，满足电磁屏蔽材料使用要求。	中试阶段	应用于通讯电缆，高频线路的屏蔽，市场前景好。

（二）公司中长期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点	目前进展情况	主要应用领域及市场前景
1	Cu6Sn5 锂离子电池合金负极材料	比容量高，约为碳负极的 2.5 倍；工艺简单，无需粘结，无需涂布；安全性能好；导电性好，电子传导率高。	中试阶段	应用于锂电负极，可替代现有碳负极材料，提高锂电池性能，市场潜力巨大。
2	锂硫电池正极材料	比容量高，能量密度是目前锂离子电池的 3-5 倍；成本低，原材料广泛；环保无污染。	实验室阶段	目前容量最高的锂电正极材料，未市场化，可用作一次电池，二次电池。价格低廉，市场前景好。

九、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3 金属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的行业目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336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一) 行业发展概况

20 世纪以来，表面处理技术日新月异，种类繁多，极大促进了表面处理行业的发展。目前各种类型的表面处理技术，从电沉积、刷镀、化学镀、表面热处理、化学热处理，到激光表面处理技术，以及由多种表面技术复合而成的新一代表面处理技术和各种表面加工技术，都已在冶金、机械等各个部门乃至农业和人们日常生活中有着极其广泛的应用。由于表面技术应用的广泛性和重要性，世界上许多国家，特别是经济发达国家，都十分重视表面技术的研究和发展。

目前随着表面学科理论的研究和表面处理技术的不断开发，表面处理行业已经进入了快速发展期，十二五期间，技术的应用热点将继续由机械、轻工等行业向电子、钢铁行业扩展转移，由单纯防护性装饰镀层向功能性镀层转移，由相对分散向逐渐整合转移。表面处理行业也将随着下游产业，如电池、电子行业的发展而步入新的黄金发展时期，尤其是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复合材料业务，将成为未来本行业的新兴板块。随着下游产业如电子数码、电池、太阳能等行业的发展，以特殊的多功能带材的需求规模将日益扩大，给金属表面处理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会。

（二）上游行业及下游行业情况

1、上游行业情况

金属表面处理行业的上游主要是原始带材的生产行业，属于金属制品业。这些企业生产出的成品作为原材料，经过一系列的工艺流程后，将成品销往下游企业，行业内产品供应充足，一般情况下不会出现供不应求的情况。

2、下游行业情况

下游行业主要包括：

(1) 电池行业，如储能电池、动力电池。在这些行业中金属表面处理行业产品主要应用于电池外壳和电池部分电极，用于保护电池和将电池储蓄的电能与电量需求部件对接。外壳的好坏直接决定了电池的容量、电池的放电稳定性以及电池的使用寿命和周期，在电池的重量中电池外壳占比 10%左右，这也决定了电池外壳的轻量化和一致化；其中，动力电池对一致化的要求相当高，外壳的不同可能会导致电池短路，会影响电池的集中放电和放电稳定性。

(2) 电子行业，如以电脑和手机为代表的数码新兴行业、传统行业、汽车电子行业。这些行业不论是电池的应用还是外观需要，都对带材的延伸性、导电性、抗热、耐摩擦性、外观美观度有较高的要求，镀镍、镀锡带材正是迎合了市场的新动向和新需求，成为下游电子行业客户的稳定供应商。

(3) 太阳能行业，主要应用于光伏板的焊带，能够低阻率、低耗率地将其他部件产生的电能和热能通过带材传递至储能部件，从而提高了太阳能的利用率，减少了能量转换和传递过程中的电能、热能损耗。

(4) 汽车材料行业，主要应用于安全气囊炸药壳、排气管、金属结构件和连接件。汽车使用年限较长，无论其所处部位的哪个零件都对耐蚀性、力学强度等有很高的要求，且随着人们生活质量和审美观的不断提升，对任何部位细节都有越来越高的要求。表面电沉积改性不但能提高汽车零配件的性能，也符合现代审美要求，所以公司在汽车行业所占销售份额会越来越大。

（三）行业发展规模及前景

金属表面处理属于细分行业，其下游行业的发展情况决定了其未来的发展前景，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复合材料主要应用于电池壳盖材料领域、连接片材料领域以及太阳能光热、光伏领域，各个应用领域分述如下：

1、电池壳盖材料领域

高性能电池是我国未来的发展重点之一。对于电子产品，要求电池小型化，精细化；对于生物医疗器械，则要求电池安全、稳定、使用寿命长；对于电动汽车，则要求电池安全可靠、功率高、一致性好。

目前，我国电池的品质与日本等国家的先进电池比，还存在着较大的差距。在目前的市场和技术条件下，各系列锂电池和氢镍电池的钢壳成本占整个电池制造成本的 1/5 以上，特别是扣式电池钢壳成本占了 1/4，是电池在生产、应用过程当中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突破电池的安全性、一致性、耐久性与低成本等一系列关键技术的主要着力点。

动力电池需要满足大电流充放电，多次循环使用，因此对其钢壳的耐腐蚀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全球已实现产业化并批量生产的电动汽车，均采用圆柱形动力锂电池，这些动力电池对其钢壳内孔的镍镀层要求较高，同时要保证电池具有良好的封口性能及整体耐腐蚀性能。

在目前的动力电池制造业中，电池外壳一直被简单地认为只起承载容器的结构性作用。但实际上，国际上的先进动力电池的外壳材料具有高耐腐蚀性能、高均一性能、高存储性能和高安全性能，是一种集结构和功能为一体，极具发展和应用前景的材料。

以扣式电池为例，纽扣电池主要作为各类电子产品的后备电源。随着相关应用行业的高速发展，扣式电池已逐渐发展成为一种绿色环保，轻捷小巧生活必须品之一，如电脑主板电池，玩具电池等。据 2012 年扣式电池行业报告分析：我国 2011 年扣式电池总产量已达到 100 亿只，并且其需求量在未来五年里也将保持较高的增长率。（数据来源：《2012-2016 年中国锂扣式电池行业市场深度调研及投资战略研究分析报告》，华讯市场咨询网）

2、连接片材料领域

我国是连接器增长最快和最大的市场，通讯网络连接器是用于连接通讯网络信号传输延长线间的转换插座，具有良好的导通性能，通讯网络连接器的基本结构件包括：接触件、绝缘体、外壳体、附件。随着电子信息产品的发展，通讯网络连接器的应用也越来越多，除了电话连接线插头、电脑网线插头、计算机主机与显示器连接器外，还应用与计算机外部设备的连接。通讯网络连接器是用途最广泛电子元件之一，广泛运用于计算机、电信、网络通讯、工业电子、交通运输、航空航天、医疗器材及汽车工业等领域。中国消费电子、网络设计、通信终端产品产量快速增长及全球连接器生产能力不断向中国转移，目前，中国已经成为全球连接器增长最快和最大的市场。

3、太阳能光热、光伏领域

(1) 光热领域

目前，平板型太阳能热水器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已经得到了广泛应用。而中国虽然是太阳能热水器的生产和应用大国，但其发展并不协调，因为中国目前的太阳能热水器 90%以上是真空管型热水器。随着科学技术水平的提高和对太阳能产品的重视，目前我国已具备了大规模生产适用于在低温环境（-40℃）下工作的平板型太阳能热水器的能力，但是其生产成本仍然居高不下，相同容积的太阳能热水器，平板型的价格是真空管型的两到三倍，这使平板型太阳能热水器在推广过程中受到了极大的限制。

平板型太阳能热水器的成本居高不下，原因之一在于其集热器的成本较高。目前平板型太阳能热水器的集热器主要采用铜作为基底，在其上电沉积黑铬镀层。采用铜作为基底是由于铜的导热性能优良。但是铜价格较高，密度较大，致使集热器的生产成本较高。为降低集热器的生产成本，可以使用铝代替铜作为基底，铝的价格不足铜的三分之一，密度不足铜的三分之一，相同体积的铝的成本不到铜的十分之一。因此，用铝代替铜作为平板型太阳能热水器的集热材料，可以在较大程度上降低其生产成本。这方面可以促进铝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复合材料的发展。

(2) 光伏领域

表面处理行业产品在光伏行业，主要应用于光伏板的焊带，能够低阻率、低

耗率地将其他部件产生的电能和热能通过带材传递至储能部件，从而提高了太阳能的利用率，减少了能量转换和传递过程中的电能、热能损耗。

能源危机和环境污染是当今全球所面临的两大基本问题。目前所使用的能源主要是石油、天然气和煤炭等不可再生化石能源。太阳能覆盖面积广，是一种取之不尽的清洁能源，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在太阳能的利用中，除了光热利用外，最主要的方式是太阳能发电；当前主要包括两大方面：光热发电和光伏发电；至今光热发电，需要接受高的直接辐射太阳能才有价值，受到地域限制；而光伏产品是以太阳能电池板组件形式，即可转换太阳能的直接辐射能，也可以相同的装换率利用太阳光的漫反射，它可用在地球上任何有阳光的地方，不受地域的限制。近几年来，一些发达国家加大了对太阳能电池技术研发和产业的投入，促进了光伏技术和市场的发展，同时国内外分别实施了光伏补贴政策，进一步加快了光伏产业的增长步伐。

光热、光伏产业的发展对其上游产品的要求和功能需求会更加旺盛，使得具有特殊结构、特殊功能的新材料变得更加受欢迎，作为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对金属表面的处理和加达到产品的质量、技术提升已经变得迫切。

4、工业制冷制热及散热材料领域

(1) 邦迪管

邦迪管就是指直径在 4.6-10.6mm 的细钢管。主要用于汽车工业、制冷业、加热器制造工业中的导液、导气管。

邦迪管表面电沉积处理可以增强材料的焊接性，提高耐蚀性，以及改善管道的润滑性，使其更加耐用且安全，可取代铜管。

工业制冷、制热需求增多，均使邦迪管市场需求稳步增长。目前国内市场需求量较大。

(2) 铝散热器

铝型材散热器具有外型美观、重量轻、散热性能好，节能效果好等特点。加工好的铝型材散热器表面经过表面处理可以增加铝材的抗蚀性、耐磨性及外表的

美观度。

目前国内常用的散热器铝型材类型有：电子、电器、电脑散热器铝型材，太阳花铝型材散热器，电力半导体用散热器型材等。铝型材散热器因其优越的性能被广泛应用于：机械、汽车、风力发电、工程机械、空压机、铁路机车、家用电器等行业领域。

随着电子产品的使用越来越多，所需散热器也相应的增多，且铝代替铜做散热器是必然趋势，所以铝散热器有很好的市场前景。

（四）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系及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监管体系

表面处理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工信部、国家发改委以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相应的职能部门。全国性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及其下设的中国表面工程协会。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承担行业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制订产业政策、产业发展规划等，指导整个行业的协同有序发展。

工信部的主要职责是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工业、通信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拟订及组织实施高技术产业中涉及新材料等的规划、政策和标准以及工业日常运行监测等。

国家发改委主要职责是对全国工业发展进行宏观指导；综合分析工业发展形势，协调解决工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等；组织拟定高技术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衔接新材料等重点产业的发展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监测分析重点产业运行状况等。

中国表面工程协会是全国从事表面工程的企业及相关科研、设计、教学、经营、服务的单位自愿组成的非营利性行业中介组织，是经国家民政部依法登记注册的社团法人组织。其主要职责是向政府部门提出发展表面工程行业技术经济

政策和发展方向的建议；开展行业的基础调查、收信和整理工作，参与本行业规划制定和技术方案论证；制定行规行约，协助政府部门进行行业管理；向企业提供国内外表面工程有关信息，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宣贯国家标准，参与制定本行业标准；组织行业开展技术攻关，促进行业引进技术消化和创新；组织技术生产交流、咨询服务和人才培训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与公司所处行业相关的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如下：

时间	发布部门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2006年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该纲要将“发展高效能量转换与储能材料体系”列为新材料前沿技术。定了若干配套政策，以营造激励自主创新环境，推动企业成为技术创新的主体，使自主创新企业享受税收优惠和金融支持等优惠政策。
2011年	国务院	《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将新材料作为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新兴产业，指出“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新型功能材料、先进结构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共性基础材料”。
2011年	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该文件确定了信息、生物、航空航天、新材料等属于当前优先发展的领域。
2012年	工信部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规划》	该规划指出：材料工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新材料是材料工业发展的先导，是重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十二五”时期，是我国材料工业由大变强的关键时期。加快培育和发展新材料产业，对于引领材料工业升级换代，支撑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保障国家重大工程建设，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构建国际竞争新优势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未来国家将通过加强政策引导和行业管理、制定财政税收扶持政策、建立健全投融资保障机制、提高产业创新能力、培育优势核心企业、完善新材料技术标准规范等保障措施，推动新材料产业的快速发展。
2014年	全国人大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采取措施，防治在生产建设或者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医疗废物、粉尘、恶臭气体、放射性物质以及噪声、振动、

时间	发布部门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光辐射、电磁辐射等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度，明确单位负责人和相关人员的责任。重点排污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监测规范安装使用监测设备，保证监测设备正常运行，保存原始监测记录。严禁通过暗管、渗井、渗坑、灌注或者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或者不正常运行防治污染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违法排放污染物。按照该规定，公司应当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度，配备明确的负责人，落实相应责任，并安装监测设备；第 45 条规定：国家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2008 年	全国人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2000 年	全国人大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第 12 条规定：向大气排放污染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向所在地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拥有的污染物排放设施、处理设施和在正常作业条件下排放污染物的种类、数量、浓度，并提供防治大气污染方面的有关技术资料。前款规定的排污单位排放大气污染物的种类、数量、浓度有重大改变的，应当及时申报；其大气污染物处理设施必须保持正常使用，拆除或者闲置大气污染物处理设施的，必须事先报经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第 13 条规定：向大气排放污染物的，其污染物排放浓度不得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
2004 年	全国人大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第 30 条规定：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第 31 条规定，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合理选择和利用原材料、能源和其他资源，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减少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降低工业固体废物的危害性；第 32 条规定：国家实行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

时间	发布部门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前款规定的申报事项有重大改变的，应当及时申报。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政策方面对于公司所在行业及下游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支持力度：本行业的下游企业是电池、电子、太阳能行业，这些行业，属于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在政策上已经享受到了最大力度地支持，尤其是电池行业，随着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动力电池的需求会逐步旺盛，这直接促使电池中的钢带需求大幅增长，最终使本行业的市场需求愈发增大。

(2) 下游企业对产品的技术要求提高：金属表面处理行业与传统的电沉积业不同，产品主要是为精密产品进行配套生产和使用，如动力电池外壳要求较高的一致性，这促使下注行业重视技术开发，储备更多高质量的技术。

(3) 投资者青睐：随着下游产业的不断发展，投资者逐渐将投资方向前移至金属表面处理行业，这也给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也为技术型企业的规模、创新提供了更多的资金支持。

2、不利因素

(1) 金属表面处理行业中的企业规模均较小，生产较为分散，不利于形成规模效应。

(2) 国外公司起步早，技术先进程度较国内企业高，且产品质量在同等价格领域明显优于国内企业，所以国内行业发展面临国际企业的竞争。

(3) 由于行业内企业规模较小，前期的发展往往缺乏足额的资金进行规模生产，且国内企业的品牌效应目前尚不明显。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研发压力较大

表面处理行业需要不断满足下游行业对产品的质量、技术等各方面的需求，

要求企业具有不断的创新和技术研发能力，导致存在研发压力较大的风险，表面处理企业除了紧随前沿技术，同时也必须拥有丰富的实际生产经验。

2、目前专业化程度低、生产工艺落后企业竞争激烈

国内表面处理企业专业化程度低，普遍存在行业高污染、高能耗的弊端；较多的企业生产工艺落后，设备简单，除部分合资企业和出口企业外，大部分企业没有健全的工业管理体系，在国内市场存在低价竞争的风险。

3、科研转化成果困难风险

产品研发品的应用相对滞后，科研成果的实用性的水平不高，不适应大规模、大批量生产。

（七）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金属表面处理行业是一个技术含量高、承担风险大、质量要求严、技术服务好的高门槛行业。进入该行业，需要一定的技术积累，并且需要具备不断进行技术研发及产品创新的能力。

行业内某些企业可以通过独特技术或开发经验，在某个局部细分市场领域形成垄断地位，以获取远高于市场平均利润水平的收益。对于没有相应技术积累的新进入企业来说，在短时间内难以进入各细分市场领域。此外，可靠的技术团队的招聘和培养也需要较长周期。

2、业绩壁垒

下游客户对产品形象、规模、产品质量、供货周期、售后服务等方面也有要求，尤其是需要企业有较多的行业业绩。一个新企业进入本行业大约需要在前五年不断积累各类产品开发、生产、销售经验，或者利用较为特殊的客户关系来逐步建立自己的业绩。

3、客户资源壁垒

企业可以利用长期合作的客户关系、客户资源，通过技术培训、产品维护维修等，使用户对产品及公司产生依赖，从而在某个局部客户市场形成某种形式上

的垄断地位，强化市场占有率。对于新进入厂商，这也是一个比较主要的壁垒。

（八）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行业的周期性

表面处理产品应用行业广泛，包括电子电器等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行业，行业周期与国民经济发展的周期基本一致。

2、行业区域性特征

本行业产品的用户主要集中华东、华南地区，因此本行业销售的地域性特征比较明显。

3、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公司所处行业的季节性特征不明显。

（九）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金属表面处理行业内企业数量相对较多且分散，国内带材的低端市场由于技术水平、工艺要求较低，生产厂商众多，竞争激烈，此类产品普遍市场毛利率较低。但就复合型、功能性、层状结构带材，由于工艺技术要求较高，目前只有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少数企业提供相应产品，因此这部分市场厂商相对集中，竞争激烈程度不高，产品的毛利率也保持在较高水平。

目前行业内能够生产镀镍钢带的企业有合资企业湖南东洋利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本公司，其他并无较大规模企业；就技术、规模、产品结构、知名度而言，本公司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金属表面处理行业内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湖南东洋利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带材表面金属加工的企业，在国内首家实现镀镍深冲钢带的大规模产业化。公司成立于 2003 年，2010 年由日本东洋钢板株式会社参股组建的中日合资企业。目前公司主导产品有：电池用镀镍钢带、汽车管路用镀镍钢带、电子五金用镀镍钢带、文具五金用镀镍钢带、不锈钢镀镍钢带、镀镍-锡铝带及镀镍铜带。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坚持以新技术为导向，致力于科技转化成生产力，是一家生产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合材料的专业厂家，是一家可实现大面积不锈钢单（双）面镀镍的企业，各种材料的年产量在全国名列前茅。

目前下游客户对产品的需求量逐步增加，尤其是苹果、特斯拉概念的推动，使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合材料的需求空间变得更加突出。产品以往的客户主要是电池生产商，如深圳力佳、亿纬锂能、柏天电池、广州天球等厂家，现在下游企业逐步由电池客户逐步向电子产品、数码产品、太阳能等企业，未来市场的需求会比较强劲，公司凭借较强的研发能力，将不断研发设计出更多、更优质的产品，在行业竞争中始终保持优势地位。

（十）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公司有着 12 人的高素质专业研发团队，公司内设有专门的研发机构，并由总经理担任主要负责人，下设各产品线研发小组，由生产线主管牵头，最终由研发主任统一协调，保证了产品的研发前端及时与市场保持互相联系，也保证了研发技术的后台支持，使公司的技术能够不断洞察市场动向并及时做出反映；同时公司与湘潭大学等专业较强的高校进行合作研发，充分发挥了产学研的技术优势。

（2）产品种类优势。公司拥有 7 条全自动电沉积生产线，可设计生产多种类层状功能性复合材料，满足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给客户的稳定性提供了更好的保障。

（3）大客户优势。公司在多年的业务开展中，与诸多国内、国际下游产业企业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这些客户因公司产品的优势而保持了与公司较强的紧密度，这是新进入企业所不具备的；同时，公司的服务特点和及时反馈的工作风格让客户的后期服务差评降到最低；公司能够在产品端和后期服务方面达到较好的效果，这保证了客户的稳定性和长期合作性。

2、公司竞争劣势

(1) 知名度劣势。公司在目前的行业内虽然有一定的知名度，但是就国外上市公司和实力更强的企业来讲具有一定的劣势。

(2) 资金实力劣势。由于公司主要依靠自有的流动资金发展，所以对于资金需求量较大的项目，企业面临的资金压力比较大。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完善公司治理工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该等议事规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司其职，运行情况良好。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召开共计3次，其中发起人会议及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程序合法，决议事项符合公司法、章程中关于股东大会的规定，股东大会运行情况较好；董事会召开共计3次，程序合法、决议事项符合公司法、章程中关于董事会的规定，董事会运行情况较好；监事会召开共计1次，程序合法、决议事项符合公司法、章程中关于监事会的规定，监事会运行情况较好。

（三）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没有建立独立董事制度。

（四）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制度，并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

公司自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有关规定履行职责。

二、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意见

公司按照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防范、控制活动、检查与评价等内部控制要素建立了适应公司当前业务现状和发展阶段的内部控制体系。该体系运行以来，得到了公司管理层、各执行部门的支持与配合，内控制度运行情况良好，没有发生严重违反内控要求的事件，公司管理效率较高，经营风险得到合理控制。

三、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制度安排

公司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对外担保和对外投资以及关联交易的决策进行规范和管理。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执行情况

1、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2、重大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事项。

3、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的内容。

四、公司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

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服务体系，具有独立自主地进行经营活动的权利，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独立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依赖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公司经营的业务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未受到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也未因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得公司经营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是由株洲永盛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场所、设备及其他辅助和相关的配套设施、权利，不存在依赖股东资产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况。

公司目前合法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设备、软件、及其他经营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运营系统，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早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与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

（四）财务独立性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及机构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其设置不受任何股东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可以完全自主决定机构设置。同时，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综上，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和独立的服务体系。

五、同业竞争

(一) 报告期内同业竞争情况

1、控股股东对外投资或者控股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三、公司股权结构和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或控股的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外投资或者控股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包括潘红和红樱桃。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潘红系常德长源电镀设备有限公司股东，红樱桃对外投资企业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号	法人代表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湖南星合检测有限公司	长沙高新区麓谷麓天路 15 号	430103000019152	王志坚	防锈性能检测服务，检测技术咨询服务	30.00%
韶山星际电动车有限公司	韶山高新区创业中心 2 楼	430382000006431	王志坚	电动汽车整车的设计、销售；电动汽车车身、底盘的设计、销售；电动汽车技术转让与技术服务。	25.00%
韶山韶源节能重型	韶山市永泉科技园	430382000005640	王志坚	智能化高效节能大中型矿山粉体设备的研制及技术	36.00%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号	法人代表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设备有限公司				服务	
韶山红太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韶山高新区创业中心2楼	430382000006312	王志坚	红色文化传播，文化创意设计	60.00%
广州市先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掬泉路3号广州国际企业孵化器A区1111房	44010800087143	于绍东	1·生物防治技术推广服务；2.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3.科技中介服务；4.环保技术推广服务；5.科技信息咨询服务；6.科技项目代理服务；7.信息集成服务；8.科技项目评估；9.节能技术推广服务；10.科技成果鉴定服务；11.软件开发；12.农业技术推广服务。	95.00%

上述对外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均与本公司经营业务不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持股5%以上股东投资或控股的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 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作出如下承诺：“在本公司作为永盛新材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永盛新材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永盛新材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永盛新材产品的业务活动。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促使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公司或企业履行上述承诺中与本公司相同的义务，并承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永盛新材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永盛新材，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永盛新材。”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资金占用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2、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关联方占款问题，公司专门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管理制度》，第四条规定：“公司应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源，公司不得以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预付投资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出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第五条规定：“除本章第四条规定外，公司还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第七条规定：“公司严格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行为，并持续建立防止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及其公司审计部、财务部门应定期检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

第八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本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4）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的情形。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 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的财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编号为大华审字[2014] 00607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本公司自设立之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资产负债表（单位：元）

资 产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20,259.08	2,931,208.07	1,587,875.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02,113.88	3,118,356.25	1,941,818.11
应收账款	9,495,864.70	4,926,565.14	663,907.48
预付款项	581,937.96	743,867.54	1,317,290.2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4,185.68	138,960.33	223,872.55
存货	7,669,104.18	8,271,550.19	9,169,929.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0,404.75	38,728.30	106,862.16
流动资产合计	25,323,870.23	20,169,235.82	15,011,554.79

资产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21,938.87	5,891,116.61	5,665,257.33
在建工程	300,909.62	1,171,933.31	768,216.5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物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80,455.48	805,018.89	6,410.26
开发支出	600,403.38	600,403.38	415,617.4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9,170.73	54,703.50	84,76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243.44	44,434.38	11,111.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9,831.78	189,831.78	118,558.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82,953.30	8,757,441.85	7,069,940.56
资产总计	34,106,823.53	28,926,677.67	22,081,495.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00,000.00	8,018,336.00	8,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3,485.90	530,000.00	
应付账款	4,084,948.30	4,167,488.77	4,504,708.29
预收款项	314,320.84	189,145.78	676,818.17
应付职工薪酬	31,088.35		
应交税费	353,829.22	1,024,925.96	111,103.77
应付利息		5,714.6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78,135.81	4,519,580.97	1,310,930.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255,808.42	18,455,192.13	14,703,561.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资产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65,567.92	2,575,418.97	2,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65,567.92	2,575,418.97	2,000,000.00
负债合计	22,335,528.97	21,030,611.10	16,703,561.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817,570.31	87,000.00	87,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2,928.73	43,27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7,876.88	2,506,137.84	247,664.1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85,447.19	7,896,066.57	5,377,934.1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85,447.19	7,896,066.57	5,377,934.1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34,106,823.53	28,926,677.67	22,081,495.35

2、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316,316.78	37,249,220.98	32,582,029.15
减:营业成本	15,921,953.63	27,759,441.40	27,357,110.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1,125.20	221,679.54	95,772.85
销售费用	956,608.50	1,147,887.99	1,010,104.37
管理费用	4,193,499.75	6,126,621.03	3,051,918.26
财务费用	412,619.12	772,704.56	693,649.18
资产减值损失	257,246.08	222,153.04	-62,104.4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3,264.50	998,733.42	435,578.11
加: 营业外收入	1,038,674.55	2,058,357.42	71,394.50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117,528.93	53,085.04	97,983.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3,393.30	52,885.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4,410.12	3,004,005.80	408,989.37
减：所得税费用	125,029.50	485,873.36	110,518.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9,380.62	2,518,132.44	298,471.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9,380.62	2,518,132.44	298,471.23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9,380.62	2,518,132.44	298,471.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9,380.62	2,518,132.44	298,471.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现金流量表（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31,316.35	34,945,948.81	33,493,155.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2,829.50	5,166,859.69	2,002,43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14,145.85	40,112,808.50	35,495,587.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30,535.33	31,625,425.24	29,573,397.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1,616.16	5,491,466.23	3,936,958.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5,436.35	1,735,296.12	1,039,824.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9,068.04	2,025,829.76	2,278,33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86,655.88	40,878,017.35	36,828,51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2,510.03	-765,208.85	-1,332,923.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38.46	22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38.46	22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823.60	435,054.74	821,438.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823.60	435,054.74	821,43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85.14	-212,054.74	-821,438.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9,018,336.00	8,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332.90	3,2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4,332.90	12,298,336.00	9,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8,336.00	8,1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4,826.11	577,739.56	529,844.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6,080.90	1,0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9,243.01	9,742,739.56	5,529,844.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5,089.89	2,555,596.44	3,570,155.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3,105.28	1,078,332.85	915,793.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2,666,208.07	1,587,875.22	672,082.01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3,102.79	2,666,208.07	1,587,875.22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87,000.00			302,928.73		2,506,137.84			7,896,06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87,000.00			302,928.73		2,506,137.84			7,896,066.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730,570.31			-302,928.73		-1,738,260.96			3,689,380.62		
(一)净利润							1,189,380.62			1,189,380.6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89,380.62			1,189,380.6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	817,570.31								3,317,570.3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00	817,570.31								3,317,570.31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00,000.00	-87,000.00			-302,928.73		-2,927,641.58			-817,570.3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500,000.00	-87,000.00			-302,928.73		-2,927,641.58			-817,570.31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817,570.31					767,876.88			11,585,447.19		

项目	201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87,000.00			43,270.00		247,664.13			5,377,934.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87,000.00			43,270.00		247,664.13			5,374,94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658.73		2,258,473.71			2,518,132.44		
(一)净利润							2,518,132.44			2,518,132.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518,132.44			2,518,132.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59,658.73		-259,658.73					
1.提取盈余公积					259,658.73		-259,658.7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87,000.00			302,928.73		2,506,137.84			7,896,066.57		

项目	2012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87,000.00			10,862.43		-18,399.53			4,079,462.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8,194.80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	87,000.00			10,862.43		-18,399.53			4,071,268.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407.57		266,063.66			1,298,471.23		
(一)净利润							298,471.23			298,471.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98,471.23			298,471.2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2,407.57		-32,407.57					
1. 提取盈余公积					32,407.57		-32,407.5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43,270.00		247,664.13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87,000.00			43,270.00		247,664.13			5,377,934.13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包括：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核算

(1) 坏账的确认标准：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则对其终止确认。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本公司期末金额大于 100 万元以上的债务单位欠款，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对短期内可收回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如下：

账 龄	比 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20
3-4 年（含 4 年）	30
4-5 年（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2、存货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平时不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对清查中发现的账实差异及时进行处理。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降低导致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存货，对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跌价准备。

(4)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计价方法

①外购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加上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计价；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需支出计价；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计价；④非货币性交易、债务重组等取得的固定资产按相关会计准则确定的方法计价。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固定资产的分类、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2-10年	5	9.50-47.50
办公设备	2-10年	5	9.50-47.50
运输设备	10年	5	9.50
其他设备	2-10年	5	9.50-47.50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检查，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按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以实际成本计量。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其中：

（1）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每个会计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按估计的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复核后如仍为不确定的，则进行减值测试。

（4）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a. 研究阶段

指对技术的研究即针对技术的可行性（其中包括基本实验流程的建立，关键实验参数的确定及基本性能指标的确定，其中包括技术的灵敏度，特异性，精密度等）的研究，对同类技术或同类产品的研究，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含市场研究），以及产品设计及试制（工业化制作、产品标准的制定、产品型式检验）等所发生的应用研究、评价、最终选择的支出，均属于研究阶段的支出。

研究阶段是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技术基础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其特点是具有计划性、探索性，研究阶段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予以费用化。财务部根据公司制订的《研究

开发管理制度》，根据项目的立项申请相关资料建立费用化项目，分科研项目及会计科目核算研究阶段支出，并于月末转入管理费用-研究费，计入当期损益。项目的立项、变更、暂缓、终止及完成均需提供书面的资料，财务部根据相关书面资料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b. 开发阶段

指利用已有的材料技术平台和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进行各种产品的注册临床试验和申报注册活动的支出，均属于开发阶段的支出。

开发阶段是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开发阶段支出应当单独核算。同时从事多项开发活动的，所发生的支出应当按照合理的标准在各开发活动之间进行分配，并在发生时计入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无法合理分配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予以费用化。

公司定期对内部开发项目分阶段进行风险评估，并按照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要求进行逐项检查，足以证明某项开发项目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时应及时计提减值准备，或将已发生的该项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予以费用化。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收入

(1)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成本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执行时参考下列标准：公司产品销售均存在客户验收环节，公司对于销售收入的确认均以客户验收单作为依据。

(2) 提供劳务的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比例测量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收入金额的确定

除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外，公司按照从购买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协议款，确定收入金额。如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且金额较大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

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以下涉及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营业收入情况

1、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14年1-6月	所占比例(%)	2013年度	所占比例(%)	2012年度	所占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201.05	98.63	3,704.91	99.46	3,226.83	99.04
其他业务收入	30.58	1.37	20.01	0.54	31.37	0.96
合计	2,231.63	100.00	3,724.92	100.00	3,258.20	100.00

2、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结构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1,511.51	68.69	2,793.81	75.41	2,555.78	79.20
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211.47	9.60	79.35	2.14		
锡/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478.07	21.71	831.75	22.45	671.05	20.80
合计	2,201.05	100.00	3,704.91	100.00	3,226.83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是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复合材料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业

务明确。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231.63 万元、3,724.92 万元、3,258.20 万元，公司 2014 年 1-6 月份营业收入相比同期有一定增长，2013 年的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增加 466.72 万元，同比增加 14.32%。公司营业收入的不断增加，得益于公司产品在市场得到逐步认可，公司订单不断增加，销售规模不断增加。

公司产品销售一般存在客户验收环节，公司将商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验收后，公司依据客户验收单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二) 营业成本情况

1、营业成本总体情况

项目	2014 年 1-6 月	所占比例 (%)	2013 年度	所占比例 (%)	2012 年度	所占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1,585.81	99.60	2,775.94	100.00	2,735.71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6.39	0.40				
合计	1,592.20	100.00	2,775.94	100.00	2,735.71	100.00

2、主营业务产品成本情况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成本金额	占比 (%)	成本金额	占比 (%)	成本金额	占比 (%)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1,109.36	69.96	2,235.41	80.53	2,268.93	82.94
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192.36	12.13	71.31	2.57		
锡/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284.09	17.91	469.22	16.90	466.78	17.06
合计	1,585.81	100.00	2,775.94	100.00	2,735.71	100.00

3、主营业务成本具体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材料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成本明细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镍镀层 薄膜复合产品	直接材料	911.12	82.13	1,852.56	82.87	1,808.79	79.72
	直接人工	84.90	7.65	148.21	6.63	161.64	7.12
	制造费用	113.33	10.22	234.65	10.50	298.50	13.16
	合计	1,109.35	100.00	2,235.42	100.00	2,268.93	100.00
镍合 金镀层 薄膜复 合产品	直接材料	153.08	79.58	55.17	77.36	-	
	直接人工	17.99	9.35	6.58	9.23	-	
	制造费用	21.29	11.07	9.56	13.41	-	
	合计	192.36	100.00	71.31	100.00	-	
锡/镍镀 层薄膜 复合产 品	直接材料	242.08	85.21	402.49	85.78	377.06	80.78
	直接人工	17.50	6.16	23.72	5.06	34.02	7.29
	制造费用	24.52	8.63	43.00	9.16	55.70	11.93
	合计	284.09	100.00	469.22	100.00	466.78	100.00
总计		1,585.81	100.00	2,775.94	100.00	2,735.71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主要产品成本波动较小；直接材料所占比例有所上升，主要是公司技术改造带来生产效率提高，相应单位产品成本中耗用人工和制造费用所占比例下降，符合公司产品特点和实际情况。

4、成本的归集和分配方法

公司产品为定制化产品，根据客户需求生产产品，按客户批次产品为成本计算对象，归集分配计算各产成品的单位成本。按客户订单归集直接材料和直接人工，按月归集间接制造费用，并根据订单规模将制造费用在各批次订单中进行分配，公司产品生产成本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结转。

(三) 营业毛利与毛利率情况

1、公司三大系列产品毛利情况

2014年1-6月

项目	收入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	毛利率(%)
----	------	------	----	--------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1, 511. 51	1, 109. 36	402. 15	26. 61
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211. 47	192. 36	19. 11	9. 04
锡/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478. 07	284. 09	193. 98	40. 58
合 计	2, 201. 05	1, 585. 81	615. 24	27. 95

2013 年度

项目	收入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	毛利率(%)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2, 793. 81	2, 235. 41	558. 40	19. 99
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79. 35	71. 31	8. 04	10. 13
锡/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831. 75	469. 22	362. 53	43. 59
合 计	3, 704. 91	2, 775. 94	928. 97	25. 07

2012 年度

项目	收入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	毛利率(%)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2, 555. 78	2, 268. 93	286. 85	11. 22
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锡/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671. 05	466. 78	204. 27	30. 44
合 计	3, 226. 83	2, 735. 71	491. 12	15. 22

2、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产品主营业务毛利率在报告期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27. 95	25. 07	15. 22

公司毛利率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2012 年，公司主要采用 332mm 宽的生产线进行生产，2013 年后公司则采用新建的 650mm 宽生产线生产，新生产线的投产，提高公司产品质量，产品合格率提高，减少退货率，同时减少边角废料的产生，提高原材料利用率。分

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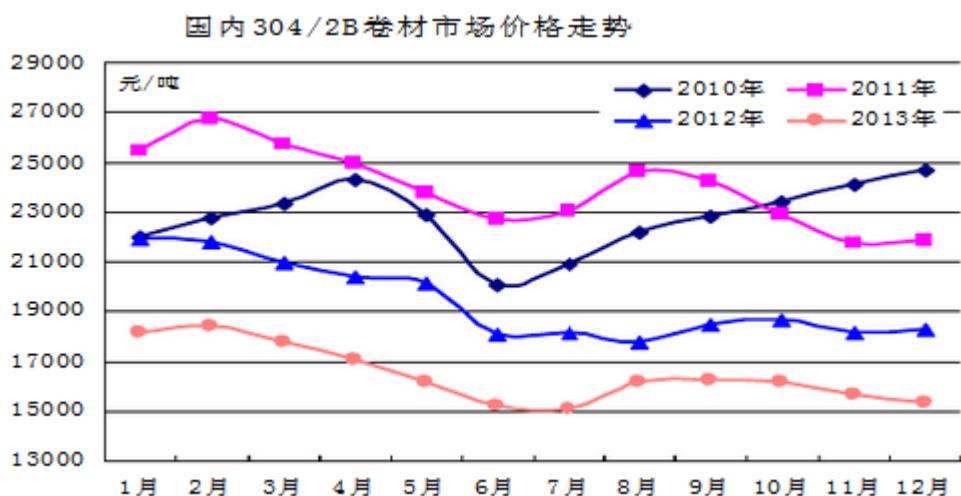
新生产线投产前后公司生产过程不合格产品及边角废料节约成本情况对比分析：

产品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3 年度 新生产线 节约产品 成本总额	对 2013 年度提 高毛利 率水平
	不合格产品 增加的重新 加工成本总 额	产生边角 废料损失 总金额	不合格产品 增加的重新 加工成本总 额	产生边角废 料损失总金 额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89.99	27.18	22.78	12.86	81.53	2.19
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0.07	0.04	0.17	0.10	-0.17	
锡/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28.22	1.41	4.40	0.78	24.45	0.66
合计数	118.28	28.63	27.35	13.74	105.81	2.84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3 年度因新生产线投产，使生产过程不合格产品损失减少及减少边角废料节约成本共计 105.81 万元，为此可提高 2013 年度毛利率 2.84%。

(2) 公司 2013 年度原材料价格较 2012 年度有所下降，同时随着原材料下降，公司销售产品价格对应也有所下降，但是下降幅度小于原材料价格下降幅度，造成公司产品毛利率的提高。分析如下：

公司主要原材料是钢卷，最近几年的钢卷价格走势图如下：



从上图可以看出，钢卷市场价格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有所降低。

报告期原材料采购单价情况统计：

主要原材料品名	2012 年度采购平均单价(元/公斤)	2013 年度采购平均单价(元/公斤)	2013 年度对应原材料占销售成本比例(%)	主要原材料价格降低对单位销售成本的影响(元/公斤)
不锈钢带	15.40	14.40	78.87	0.79
镍角	136.20	120.80	7.78	1.20
合计			86.65	1.99

报告期产品销售单价情况统计：

产品名称	2012 年度销售平均单价(元/公斤)	2012 年度销售量(公斤)	2012 年度加权销售单价(元/公斤)	2013 年度销售平均单价(元/公斤)	2013 年度销售量(公斤)	2013 年度加权销售单价(元/公斤)
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25.01	1,021,840.00	28.79	25.83	1,081,630.00	28.42
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16.28	48,730.00	
锡/镍镀层薄膜复合材料	67.78	99,010.00		48.00	173,280.00	
合计		1,120,850.00			1,303,640.00	

原材料价格降低及产品销售价格降低对毛利率的综合影响

主要原材料价格降低对单位销售成本的影响(元/公斤)	2012 年度加权销售单价(元/公斤)	2013 年度加权销售单价(元/公斤)	原材料价格降低及产品销售价格降低对毛利率的综合影响(%)
1.99	28.79	28.42	5.70

通过上述分析，可以看出 2013 年度由于原材料价格降低及产品销售价格降低对提高 2013 年度毛利率的影响为 5.70%。

(3) 新生产线效率较高，减少人工成本、设备折旧等成本，从而对毛利率产生一定的影响，但是随着公司对员工待遇及福利的提高，这方面对毛利率影响较小。

(四) 期间费用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	--------------	--------	--------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	2,231.63	3,724.92	3,258.20
营业成本	1,592.20	2,775.94	2,735.71
综合毛利	639.44	948.98	522.49
销售费用	95.66	114.79	101.01
管理费用	419.35	612.66	305.19
财务费用	41.26	77.27	69.3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4.29	3.08	3.1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8.79	16.45	9.3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85	2.07	2.13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基本保持稳定状态，和收入规模水平相匹配，2014年1-6月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略有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提高员工待遇，人工成本上升所致。

公司管理费用2013年度较2012年度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大幅提高了员工工资及福利水平，造成管理费用的大幅度增长；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2013年度研发投入较大。2014年1-6月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略有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提高员工待遇，人工成本上升所致。

财务费用发生额2013年度较2012年度有小幅增长，同时2014年1-6月同比有所增长，主要是由于平均贷款余额增加所致。

（五）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25.72	22.22	-6.21
存货跌价损失			
合 计	25.72	22.22	-6.21

资产减值损失2014年1-6月及2013年度较2012年度均增加较多，主要因为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大，计提的坏账损失增加。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34	0.19	
政府补助	103.59	199.71	3.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	0.62	-6.5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2.11	200.53	-2.66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3.82	30.08	-0.53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78.30	170.45	-2.13

公司是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且研发项目为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获得的政府奖励和补助较多。2014年1-6月及2013年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高，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一定依赖，但公司仍然有一定的盈利能力，政府补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2、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说明
国家重点新产品奖励		10.00		株科发[2013]28号
专利补助奖	0.60	0.10	0.60	
镍钴二元合金材料规模化生产关键技术研究开发	35.79	144.61		湘财企[2012]155号
镀覆微纳/米晶镍多层薄膜钢带技术研发	1.45	14.01		湘财企[2012]170号
镜面不锈钢单面覆多层镍材料的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65.75	24.84		国科发财[2013]662号
株洲市财政贴息款		6.15	3.33	
合计	103.59	199.71	3.93	

(七) 税项

1、报告期主要税项及税率

主要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主要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增值税	17%	按销售货物增值额
城建税	7%	实缴流转税额
营业税	5%	按营业税应税额
企业所得税	15%	按应纳税所得额
教育费附加	3%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经株洲市天元区国家税务局备案并批准，公司 2012-201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同时公司享受研究开发费用的 50%加计扣除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以下涉及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现金	7.90	1.77	0.37
银行存款	174.41	264.85	158.42
其他货币资金	79.72	26.50	
合计	262.03	293.12	158.79

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总体情况：

票据种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87.53	311.84	194.18

票据种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122.68		
合计	410.21	311.84	194.18

公司取得以及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均具有真实的基础交易，均是为了结算货款使用。

2、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2014年6月30日	备注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2	2014/7/22	59.55	
浙江得伟工贸有限公司	2014/4/16	2014/10/14	3.00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4/2/18	2014/8/18	3.54	
合计			66.09	

3、贴现和质押的票据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用于贴现和质押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坏账准备政策

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采用账龄分析法与个别认定法相结合的计提方式，账龄分析法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20
3-4 年（含 4 年）	30
4-5 年（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2、应收账款账龄统计及坏账计提表

账 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994.57	49.73	515.65	25.78	61.19	3.06
1-2年(含2年)	4.65	0.46	3.10	0.31	9.18	0.92
2-3年(含3年)	0.70	0.14				
3-4年(含4年)	-	-				
4-5年(含5年)	-	-				
5年以上	-	-				
合计	999.92	50.33	518.75	26.09	70.37	3.98

3、应收账款余额的合理性和真实性分析

应收账款余额在报告期内逐年递增，且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对重大客户的销售政策的变化导致的。原因分析如下：

报告期公司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对比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2014年6月30日余额	2013年12月30日余额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1	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232.95	91.69	
2	宜昌力佳科技有限公司	190.33	159.54	
3	力佳电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37.5	100.6	
4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122.57	27.67	0.65
5	株洲嘉力科技有限公司	70.78		
	合计数	754.13	379.5	0.65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变动主要是由于上述客户的应收账款变动造成的。上述客户的应收账款变化主要是由于对其的销售政策的变化导致的，销售政策变化情况及其变化原因及其影响分析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2014年销售政策	2013年销售政策	2012年销售政策	销售政策变化原因	销售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1	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信用期180天；按月结算	信用期180天；按月结算		主要采购公司新产品镍钴合金镀层薄膜复合材料等，该公司作为公司新增客户，给	结算周期较长，对公司流动资金造成一定的压力，但是考虑到

序号	客户名称	2014 年销售政策	2013 年销售政策	2012 年销售政策	销售政策变化原因	销售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予较长的信用期，有利于公司稳定客户。	其良好的股东背景，有利用公司长期发展。
2	宜昌力佳科技有限公司	信用期 90 天；按月结算	信用期 40 天；按月结算		宜昌力佳科技有限公司系力佳电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二者系公司长期合作客户，且为公司最大客户，同时力佳电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系全国最大的纽扣电池生产企业，对本公司业务发展至关重要，延长对其的客户结算周期，有利用公司长期发展。	结算周期较长，对公司流动资金造成一定的压力，但是考虑到其长期的合作关系以及长期的产品需求，长期来看有利用公司发展。
3	力佳电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信用期 90 天；按月结算	信用期 40 天；按月结算	信用期 40 天；按月结算	该公司的结算周期延长，主要是本公司下游行业结算周期较长，下游行业对应的延长本公司结算周期。	结算周期较长，对公司流动资金造成一定的压力，但是考虑到该公司较强的实力，长期来看有利用公司发展。
4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期 90 天；按月结算	信用期 30 天；按月结算	发货结算	该公司作为公司新增客户，给予较长的信用期，有利于公司稳定客户。	结算周期较长，对公司流动资金造成一定的压力，但是考虑到其长期需求，长期来看有利用公司发展。
5	株洲嘉力科技有限公司	信用期 180 天；按月结算				

4、大额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2.95	1 年以内	21.40
宜昌力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33	1 年以内	17.48
力佳电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50	1 年以内	12.6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57	1年以内	11.26
株洲嘉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78	1年以内	6.50
合计		754.14		69.26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宜昌力佳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54	1年以内	30.76
力佳电源(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60	1年以内	19.39
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69	1年以内	17.68
深圳市鑫欣源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13	1年以内	5.62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7	1年以内	5.33
合计		408.62		78.77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和德兴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9	1年以内	23.29
厦门加新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4	1年以内	22.51
江门超宏电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7	1年以内	10.76
深圳市鑫欣源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1	1年以内	9.39
宁波祺元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3	1年以内	4.31
合计		49.44		70.25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与公司合作时间较长，与本公司合作信誉良好，多数客户与公司建立有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上述客户的应收账款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四) 存货

1、存货余额及跌价准备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9.54		329.5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37.37		437.37
周转材料			
合计	766.91		766.91

续表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6.07		766.0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1.08		61.08
周转材料			
合计	827.16		827.16

续表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16.76		716.7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00.23		200.23
周转材料			
合计	916.99		916.99

公司各报告期末均存在较大的存货余额，主要是由于公司实行订单式生产以及存货型生产模式，为了保证生产的连续性，公司一般会保证 2 个月左右的原材料库存量，且一般年终前交货频繁，造成年中库存商品金额较大，年末库存商品金额较小。

从生产角度，公司产品大部分为定制化产品，公司实行的是以销定产模式，在生产上实行的是按批量生产模式，在生产流程上公司对于定制化的产品，一般需要经过采购、制造及检测等环节。根据公司以销定产的模式，公司各报告期末库存商品余额与主要公司客户需求订单影响：

存货明细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明细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产成品	产成品余额	437.37	61.08	200.23
	有订单对应的产成品额	414.96	58.83	192.38
	订单覆盖率(%)	94.88	96.32	96.08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产成品大部分具有相应的订单覆盖。公司库存商品变动较大主要是受客户订单的影响，同时公司规模较小，部分客户订单的变动，可能造成公司库存商品余额的大幅变动。

(五)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主要政策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四大类：机器设备、办公室设备、运输工具及电子设备。折旧计提政策如下表：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2-10年	5	9.50-47.50
办公设备	2-10年	5	9.50-47.50
运输设备	10年	5	9.50
其他设备	2-10年	5	9.50-47.50

2、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变化情况

2014年1-6月公司的固定资产变化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6月增加	2014年1-6月减少	2014年6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976.29	138.46	53.98	1,060.77
其中：机器设备	788.99	132.37	20.83	900.53
办公设备	26.93	2.88		29.82
运输工具	20.81			20.81
电子设备(研发设备)	139.55	3.20	33.14	109.61
二、累计折旧合计	387.18	57.38	25.97	418.58
其中：机器设备	289.45	45.66	2.89	332.22
办公设备	17.06	1.86		18.92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6 月 增加	2014 年 1-6 月 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运输工具	0.99	0.99		1.98
电子设备(研发设备)	79.68	8.87	23.09	65.47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研发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89.11			642.19
其中：机器设备	499.55			568.32
办公设备	9.87			10.90
运输工具	19.82			18.83
电子设备(研发设备)	59.87			44.15

2013 年度公司的固定资产变化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增加	2013 年度减 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873.84	162.56		976.29
其中：机器设备	662.24	126.75		788.99
办公设备	23.23	3.71		26.93
运输工具	60.11			20.81
电子设备(研发设备)	128.26	11.29		139.55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7.31	125.64		387.18
其中：机器设备	206.20	94.56		289.45
办公设备	12.56	3.02		17.06
运输工具	29.76	7.76		0.99
电子设备(研发设备)	58.79	20.29		79.68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增加	2013 年度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研发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66.53			589.11
其中：机器设备	456.04			499.55
办公设备	10.66			9.87
运输工具	30.35			19.82
电子设备(研发设备)	69.47			59.87

2012 年度公司的固定资产变化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度增加	2012 年度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457.72	416.12		873.84
其中：机器设备	258.91	403.33		662.24
办公设备	17.77	5.46		23.23
运输工具	60.11			60.11
电子设备(研发设备)	120.94	7.32		128.26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1.43	95.12		307.31
其中：机器设备	130.73	51.01		206.20
办公设备	9.30	4.45		12.56
运输工具	17.83	15.76		29.76
电子设备(研发设备)	43.57	23.91		58.79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研发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6.30			566.53
其中：机器设备	128.18			456.04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度增加	2012年度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办公设备	8.47			10.66
运输工具	42.28			30.35
电子设备(研发设备)	77.37			69.47

截至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固定资产均正常使用，也没有抵押受限的情形。

(六) 在建工程

项目	2014年6月30日账面净值	2013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	2012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
332线改造		1.99	
600生产线		88.47	37.01
M端子线		2.72	
铝带线	30.09	18.93	14.78
分条机安装		2.81	
贴胶机安装		0.30	
锅炉改造		1.96	
端子C线			25.03
合计	30.09	117.19	76.82

公司产品生产线一般均由自主设计、自主施工，公司产品种类较多，公司各年度均有新的生产线投入生产。

(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2014年1-6月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6月30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83.89	-	-	83.89
1、专利技术	79.11	-	-	79.11
2、软件	4.79	-	-	4.79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3.39	2.46	-	5.85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6月30日
1、专利技术	2.31	1.98	—	4.29
2、软件	1.09	0.48	—	1.5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0.50	—	—	78.05
1、专利技术	76.80	—	—	74.82
2、软件	3.70	—	—	3.22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专利技术	—	—	—	—
2、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0.50	—	—	78.05
1、专利技术	76.80	—	—	74.82
2、软件	3.70	—	—	3.22

2013 年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0.77	83.13	—	83.89
1、专利技术	—	79.11	—	79.11
2、软件	0.77	4.02	—	4.79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0.13	3.26	—	3.39
1、专利技术	—	2.31	—	2.31
2、软件	0.13	0.96	—	1.0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0.64	—	—	80.50
1、专利技术	—	—	—	76.80
2、软件	0.64	—	—	3.70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专利技术	—	—	—	—
2、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0.64	—	—	80.50
1、专利技术	—	—	—	76.80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2、软件	0.64	-	-	3.70

2012 年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	0.77	-	0.77
1、专利技术	-	-	-	-
2、软件	-	0.77	-	0.77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	0.13	-	0.13
1、专利技术	-	-	-	-
2、软件	-	0.13	-	0.1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0.64
1、专利技术	-	-	-	-
2、软件	-	-	-	0.64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专利技术	-	-	-	-
2、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0.64
1、专利技术	-	-	-	-
2、软件	-	-	-	0.64

截至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专利权“用于连接器壳体的材料及其制备方法的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1010109805.1）已经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借款 200.00 万元进行质押，该质押行为并不会对公司使用该专利权造成影响。

六、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以下涉及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短期借款

1、借款分类情况

借款类别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质押借款	640.00	801.83	300.00
抵押借款			70.00
保证借款	500.00		440.00
合计	1,140.00	801.83	810.00

2、借款明细情况

贷款银行	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借款性质	借款用途
华融湘江银行泰山支行	400.00	2013/08/10-2014/07/18	8.10%	质押借款	流动资金借款
华融湘江银行泰山支行	40.00	2013/08/10-2014/08/07	8.10%	质押借款	流动资金借款
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	200.00	2013/10/16-2014/10/14	7.80%	质押借款	流动资金借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	500.00	2014/04/30-2014/10/14	7.20%	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借款
合计数	1,140.00				

华融湘江银行泰山支行借款 440.00 万元系以专利权“用于扣式锂离子电池壳体的表面处理不锈钢及设备工艺发明专利(证书号:852501 号)”质押，质押物评估值 910.36 万元，同时潘勇、唐旭丹、潘红、杨爱平在人民币 600.00 百万元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借款 200.00 万元系以专利权“用于连接器壳体的材料及其制备方法的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1010109805.1）”质押，同时潘勇在人民币 300.00 万元以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4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株洲支行”)签订 2014 年授字第 263 号《授信协议》，合同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同时，潘勇、唐旭丹与招商银行株洲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本公司上述《授信协议》项下债务提供担保。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该《授信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

(二)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9.35	53.00	
合计	159.35	53.00	

(三) 应付账款

1、账龄结构

账 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 以 内 (含 1 年)	398.90	97.65	397.83	95.46	411.83	91.42
1-2 年(含 2 年)	9.59	2.35	18.92	4.54	38.64	8.58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408.49	100.00	416.75	100.00	450.47	100.00

2、大额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1) 2014年6月30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1 年 以 内	货款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雨欣电子材料经营部	28.25	1 年 以 内	货款
株洲市李卫速尔快递有限公司	20.83	1 年 以 内	运费
株洲市石峰区君悦包装箱厂	13.15	1 年 以 内	货款
长沙恒广物流有限公司	12.21	1 年 以 内	运费
合计数	324.45		

(2) 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59	1年以内	货款
无息华尔信紧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83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雨欣电子材料经营部	18.32	1年以内	货款
宁波奇亿金属有限公司	14.39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圣维健化工有限公司	14.32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317.45		

(3) 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31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雨欣电子材料经营部	54.55	1年以内	货款
株洲嘉力科技有限公司	40.80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信诺泰科技有限公司	36.99	1年以内	货款
宁波奇亿金属有限公司	20.68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301.33		

公司的应付账款大部分为采购原材料形成的款项，应付账款账龄大部分在1年以内。

(四) 应付职工薪酬

2014年1-6月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5.63	305.63	
职工福利费		36.89	33.78	3.11
社会保险费		35.88	35.88	
其中：1、医疗保险费		9.00	9.00	
2、基本养老保险费		21.03	21.03	
3、失业保险费		2.16	2.16	
4、工伤保险费		3.56	3.56	
5、生育保险费		0.12	0.12	
住房公积金		2.19	2.19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6月30日
辞退福利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8	1.68	
非货币性福利				
除辞退福利外其他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其他				
合计		382.27	379.16	3.11

2013 年度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增加	2013年支付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2.05	462.05	
二、职工福利费		36.66	36.66	
三、社会保险费		45.20	45.2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1.38	11.38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25.41	25.41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3.09	3.09	
5. 工伤保险费		4.50	4.50	
6. 生育保险费		0.82	0.82	
四、住房公积金		2.50	2.5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3	2.73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八、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549.15	549.15	

2012 年度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增加	2012年支付	201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4	335.14	328.50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增加	2012 年支付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二、职工福利费		23.26	23.26	
三、社会保险费		31.90	31.9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7.77	7.77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8.14	18.14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1.81	1.81	
5. 工伤保险费		3.46	3.46	
6. 生育保险费		0.72	0.72	
四、住房公积金		1.33	1.3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7	2.07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八、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6.64	393.70	387.06	

由于公司一般是当月工资奖金当月发放，所以公司对于员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均是同时计提同时发放的方式。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劳动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并享受权利。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办理劳动用工手续，执行统一的社会保障制度，并缴纳社会保险。

（五）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8.32	52.32	8.54
企业所得税	13.48	42.40	1.70
个人所得税	1.37	1.50	0.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	3.66	0.42
房产税			

税费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教育费附加	0.92	2.61	0.30
其他			
合计	35.38	102.49	11.11

报告期内，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详细情况请见本节“四、（六）税项”。

（六）其他应付款

1、账龄结构

账龄结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7.81	59.65	381.09	84.32	43.33	33.05
1-2年（含2年）	100.00	40.35	70.87	15.68	87.77	66.95
2年至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247.81	100.00	451.96	100.00	131.09	100.00

2、大额其他应付款

（1）2014年6月30日大额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株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发展局	瞪羚企业扶持资金	200.00
株洲高科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14
合计		225.14

（2）2013年12月31日大额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潘勇	往来款	252.47
广州花都新进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
株洲高科孵化器材公司	计提租金	21.00
合计		323.47

（3）2012年12月31日大额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广州花都新进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
湖南科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24
合 计		78.24

报告期末，潘勇的个人欠款系主要由于潘勇代公司付供应商货款形成。

(七)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镍钴二元合金材料规模化生产关键技术研究开发项目补助资金	19.60	55.39	200.00
镀覆微纳/米晶镍多层薄膜钢带技术研发项目补助资金	9.54	10.99	
镜面不锈钢单面覆多层镍材料的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项目补助资金	197.41	191.16	
合计	226.56	257.54	2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递延收益摊销方法为按照科研项目的研发进度分阶段摊销。

七、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	1,000.00	500.00	500.00
资本公积	81.76	8.70	8.7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29	4.33
未分配利润	76.79	250.61	24.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8.54	789.61	537.7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8.54	789.61	537.79

2014年5月20日，株洲永盛以2011年4月30日为改制基准日，以该时点净资产账面价值折股整体变更为永盛新材，以株洲永盛截至2014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081.76万元为基数，按照1:0.9244的比例折为永盛新材的总

股本 1,000.00 万股，溢价部分作为永盛新材的资本公积，各股东在永盛新材中的持股比例不变。

整体变更前后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化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整体变更前	整体变更后
实收资本（股本）	750.00	1,000.00
资本公积	8.70	81.76
盈余公积	30.29	
未分配利润	292.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1.76	1,081.76

八、现金流量表情况

1、现金流量表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25	-76.52	-133.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	-21.21	-82.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51	255.56	357.0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62	158.79	67.2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31	266.62	158.79

201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为 -133.29 万元，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为 -76.52 万元，该两个会计期间经营活动现金流较均衡。2014 年 1-6 月份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 -367.25 万元，相比 2013 年度以及 2012 年度差异较大，主要原因是：①2014 年 1-6 月份公司集中支付了新三板中介费用；②自 2014 年 1 月份起提高了员工工资及福利待遇造成为员工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③2014 年支付了 2013 年补充申报的流转税金；④2014 年度延长了部分老客户的销售回款账期。

银行借款和股东增资系公司筹资活动的资金的主要来源，公司为了控制财

务费用、提高盈利能力，会根据自身财务状况及时调节银行借款水平。

由于处于发展时期，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符合自身的经营状况。报告期内，公司在主要依靠内部留存收益的基础上较好地实现了可持续发展，现金流基本能满足生产和投资活动对资金的需求。未来，随着主营业务增长，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优化成本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加速营运资金的周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现金流量表明细项目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现金流量项目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3.13	3,494.59	3,349.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28	516.69	200.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3.05	3,162.54	2,957.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16	549.15	393.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54	173.53	103.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91	202.58	227.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8	93.51	132.1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	901.83	81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3	32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83	810.00	5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61	106.50	

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公司营业成本较匹配，说明公司制定较好的采购计划、合理的生产管理以及良好的付款信用。

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长幅度较快，主要是公司提高员工工资和员工福利待遇所致。

2013 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较大，主要是 2013 年度收到的科研课题补助资金金额较高。

2014 年度支付的各项税费增长较大，主要是 2014 年支付了 2013 年补充申报的流转税金。

2014 年度 1-6 月份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主要原因是该期间内集中支付了新三板中介费用和科研协作费。

2013 年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2014 年度 1-6 月份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主要是对应期间收到和归还的关联方借款金额较大所致。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依据《审计报告》、相关各方的声明与承诺，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1、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潘勇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持 5%以上股份的股东

经核查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公司在湖南工商行政管理局的登记注册材料，除控股股东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	备注
1	潘红	100.00	10.00	
2	长沙红樱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100.00	10.00	
3	厦门加新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160.00	40.00	该公司股权于 2012 年 4 月 28 日完全转让给潘勇，该公司在 2012 年 1-4 月份为公司关联方。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现任职位
1	潘勇	董事长

序号	姓名	现任职位
2	潘红	董事
3	周武	董事
4	刘建洪	董事、副总经理
5	周艺	董事
6	尹业文	监事会主席
7	李智媛	监事
8	刘丽	监事
9	刘小铷	总经理
10	贺红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以外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公司主营业务
1	常德长源电镀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及董事潘红系该公司股东。	杨爱平	电沉积设备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
2	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周武系该公司董事会秘书。	巢亮	高新工业园区级周边配套园区土地开发建设及配套建设。
3	湖南高科时代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周武系该公司董事长。	周武	股权投资业务
4	湖南高科发创智能制造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周武系该公司董事长。	周武	股权投资业务

5、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二) 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往来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潘勇			4.78

(2) 预付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常德长源电镀设备有限公司		20.54	19.89

(3) 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常德长源电镀设备有限公司	9.61		

(4) 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潘勇		252.47	

2、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1) 关联担保

华融湘江银行泰山支行借款 440.00 万元系以专利权“用于扣式锂离子电池壳体的表面处理不锈钢及设备工艺发明专利(证书号:852501 号)”质押，质押物评估值 910.36 万元，同时潘勇、唐旭丹、潘红、杨爱平在人民币 600.00 百万元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借款 200.00 万元系以专利权“用于连接器壳体的材料及其制备方法的发明专利（专利号：ZL201010109805.1）”质押，同时潘勇在人民币 300.00 万元以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4年4月29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株洲支行”）签订2014年授字第263号《授信协议》，合同约定的最高授信

额度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同时，潘勇、唐旭丹与招商银行株洲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本公司上述《授信协议》项下债务提供担保。截止2014年6月30日，该《授信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

(2) 购买商品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定价原则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常德长源电镀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公允价值	8.28	4.98	5.95	2.71		
厦门加新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公允价值					99.95	9.07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1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及管理层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审批程序。

(四) 关联方交易的决策机制与规范措施

公司已经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其他内部规定中规定了在关联交易决策时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等制度。

十、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非调整事项、或有事项以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详情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之“(七) 株洲永盛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 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公司在最近两年一期内没有进行利润分配。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未来将参照《证券法》、《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或者其他企业。

十四、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66.03	72.7	75.65
流动比率(倍)	1.25	1.09	1.02
速动比率(倍)	0.87	0.64	0.4

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2 年末、2011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6.03%、72.70%、75.65%，资产负债率较高，但是扣除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政府补贴后公司各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59.39%、63.80%、66.59%，且考虑到 2013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存在较大金额的股东借款，公司短期内不会出现还款压力，公司负债仍未处于可控水平。

同时，从公司近年的生产经营来看，公司偿债信用较好，不存在超期偿还应付款的情况，公司的存在一定的偿债能力。

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2 年末、2011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25、1.09、1.02，公司的资产流动性尚可。综合考虑公司以往的信用记录，公司目前具有一定的短期偿债能力，没有到期债务无法偿还的风险。且公司正在进行股权融资，将会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

总之，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财务风险较低，公司拥有良好的财务环境。

(二) 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231.63	3,724.92	3,258.20
净利润(万元)	118.94	251.81	29.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0.64	81.37	31.97
综合毛利率(%)	28.65	25.48	16.04
净资产收益率(%)	12.21	37.94	6.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4.17	12.26	6.76

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50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50	0.06

公司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毛利率分别为28.65%、25.48%、16.04%；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2.21%、37.99%、6.49%；每股收益分别为0.12、0.50元、0.06元；净利润分别为118.94万元、251.81万元及29.85万元。公司2013年相比2012年净利润增加幅度较大。从公司总体的毛利率来看，2013年较2012年有大幅上升，主要是有以下几个原因：一方面是公司对生产技术设备进行升级改造，采用新的生产线后，边角废料大幅减少；另一方面新生产线提高了生产效率，减少了人工成本；再次，原材料价格有所下降，提高相应的毛利率水平。

公司所处行业及下游行业属于政府鼓励行业，表面处理行业将随着下游产业，如电池、电子行业的发展而步入新的黄金发展时期，尤其是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复合材料业务，将成为未来本行业的新兴板块。随着下游客户如电子数码、电池、太阳能行业的发展，以特殊的多功能带材的需求规模将日益扩大，给金属表面处理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会，公司市场规模和盈利能力将会进一步增强。

(三) 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9	13.33	39.79
存货周转率(次)	2.00	3.18	3.24

公司2014年1-6月、2013年及2012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09,13.33、及39.79。公司2012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很高，其原因为公司客户中为长期合作客户且信誉较好，同时公司的销售政策一般为先款后货，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较好。应收账款周转逐年下降且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应收账款余额在报告期内大幅度增长，而应收账款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四个大客户的销售政策的变化导致的：宜昌力佳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力佳电源(深圳)有限公司在2013年度之前实行30天的结算周期，现实行的是60天的结算周期；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度之前一般是先付款后发货，现实行 30 天的结算周期；四川桑立德精密配件制造有限公司为 2014 年度新增大客户，鉴于公司向其销售产品毛利率较高，公司给予 6 个月的结算周期。公司这四个大客户均是规模较大，信誉好，且与公司是常年合作的客户，这些客户应收账款的增加不会增加公司坏账，不会对公司营运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及 2012 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00、3.18 及 3.24。公司的存货主要是为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一直保持较为均衡的水平，公司各报告期末均存在较大的存货余额，主要是由于公司一般实行订单式生产，为了保证生产的连续性，公司一般会保证 2 个月左右的原材料库存量。

（四）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25	-76.52	-133.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	-71.21	-132.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51	255.56	357.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31	107.83	91.58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一直为负数状态，由于公司一直以来比较重视研发工作，公司研发投入占用了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快销售回款的速度，拓展股权融资渠道，增强增强公司资金实力。

由于公司产品种类型号较多，公司近两年一直在新建产品生产线，提升公司产品附加值，造成公司近几年都有的固定资产投资支出，但是公司仍可以保持一定现金流。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的现金流量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的资金运转情况良好。未来，随着主营业务增长，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优化成本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加速营运资金的周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十五、风险因素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治理结构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逐步树立规范治理意识，正确认识规范创造的价值；逐步完善公司各项制度，制定相应的违规措施，确保公司制度得以执行。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潘勇，持有公司 80.00%的股份，为公司董事长。若潘勇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应对措施：严格执行公司管理制度，促使实际控制人依制度规范行使股东权利；建立完善的投资者保护制度和运行管理制度。

（三）公司营运资金不足风险

公司由于规模处于发展中，经济实力不足，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市场对质量要求逐渐提高，公司需要资金投入研发、扩大生产、业务拓展等，对资金的需求量将大幅增加。因此，如果公司没有良好的资金支持，没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就会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增强资金运作能力，与金融机构保持良好合作关系，拓宽融资渠道。

（四）技术进步和升级风险

公司属于金属层状结构功能化复合材料生产企业，下游行业对产品的各种性能指标日趋提高，对公司技术水平、产品研发能力、创新能力、把握市场前沿技术趋势能力要求较高。公司必须不断提高相应技术水平，持续为市场提供更高

技术水平的产品满足客户需要，同时也才能获取更好的服务收益，因此公司可能面临因技术和产品不能快速适应行业进步所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关注行业及下游行业发展趋势，不断充实研发实力，扩充研发队伍。

（五）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价值分别为 949.59 万元、492.66 万元和 66.39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84%、17.03% 和 3.01%。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且余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增长，给予常年合作客户更长的信用期所致。应收账款重大客户均为较知名企，这些企业规模较大、信誉良好，多数客户与公司建立有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未来公司应收账款有进一步增加的趋势。如果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前景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个别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困难，则公司存在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导致发生坏账的风险。

应对措施：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良好的收款政策，及时催促到期客户还款，关注客户的信用和还款能力。

（六）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销售比例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为 81.22%、69.81%、51.31%，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相对集中，虽然该比例逐年递减，公司也通过开发新客户、提高销售收入的途径减少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集中程度，但仍然存在一定的依赖风险。

应对措施：开发新的产品种类，开发新客户，减小对重大客户的依赖。

（七）供应商重大依赖风险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向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50.46%、56.16%、49.00%，占比大；主要考虑到上述供应商在基础带材原料品质方面具有较强的稳定性，且系实力较强的公司，供货周期较短。虽然公司积极开发新的供应商，尽量控制对其采购的

比例，以降低对其的依赖，但仍然存在对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重大依赖的风险。

应对措施：扩大供应商开发力度，减小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

（八）研发费用资本化风险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研发费用资本化金额分别 0 万元、97.89 万元、41.56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0%、38.88%、139.24%，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资本化的研发费用金额对当期净利润影响较大。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重视产品研发，公司各年度需投入较大金额的研发资金，研发费用的归集与核算需要严格的财务制度以及较高的财务管理水，公司存在因项目研发费用资本化核算误差导致对净利润影响较大的风险。

应对措施：健全研发费用核算管理制度，提高财务人员研发费用核算水平。

（九）知识产权纠纷风险：

截至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4 项发明专利技术、1 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同时 4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过程中。公司拥有专利技术的专利权人均为本公司，公司拥有及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均由本公司自主研发，研发过程所使用的资金及设备等资源均由本公司提供，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均由公司员工参与并主要利用公司物质条件形成，并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尽管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并采取了相应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潘勇系湘潭大学教授，公司目前拥有和使用的专利技术存在因潘勇系湘潭大学教授的特殊身份引起职务发明的知识产权纠纷或诉讼的可能性，这将给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同时实际控制人潘勇出具承诺，如因其涉及职务发明原因造成公司专利权存在权属争议的，实际控制人潘勇将承担因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并采取措施确保公司对上述专利的正常使用，确保公司生产正常有序运行。

第五节 定向发行

一、挂牌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形的说明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的，或者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发行股票累计融资额低于公司净资产的 20%的，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 1 名机构投资者及 1 名自然人，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计 3 名自然人股东及 2 名企业法人股东，故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超过 200 人。挂牌公司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数量：3,350,000.00 股

(二) 发行价格：2.99 元/股

(三) 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数量及认购方式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元)	股东性质	认购方式	持股方式
1	湖南高科发创智能装备制造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41,600	9,975,000.00	有限公司	现金	直接持股
2	李群华	8,400	25,000.00	自然人	现金	直接持股
合计		3,350,000	10,000,000.00			

湖南高科发创智能制造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2 月 5 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周武，公司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业务，公司注册号为 430200000110494，公司住址为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栗雨工业园促进园一期配套综合楼。

李群华，男，中国国籍，1966 年 6 月出生，身份证号为 43032219660208****，住址为湖南省株洲市。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如本次定向发行依据上述发行方案顺利完成，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如下：

(一) 发行前后股东情况比较

序号	发行前股东情况			发行后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潘勇	8,000,000	80.00	潘勇	8,000,000	59.93
2	潘红	1,000,000	10.00	潘红	1,000,000	7.49
3	长沙红樱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1,000,000	10.00	长沙红樱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1,000,000	7.49
4				湖南高科发创智能制造装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41,600	25.03
5				李群华	8,400	0.06
合计		10,000,000	100.00		13,350,000	100.00

(二) 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变动情况

1、公司的股本结构及股东人数在发行前后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定向发行前		定向发行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核心技术人员			
	4、其他		3,350,000	25.09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350,000	25.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核心技术人员			
	4、其他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总股本	10,000,000	100.00	13,350,000	100.00
股东总数(人)	3		5	

2、公司的资产结构在发行前后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定向发行前		定向发行后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流动资产	2,532.39	74.25	3,532.39	80.09
非流动资产	878.30	25.75	878.30	19.91
合计数	3,410.68	100.00	4,410.68	100.00

3、公司业务结构在发行前后未发生变化，主营业务仍然为金属层状结构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公司控制权在发行前后未发生变更。潘勇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行前，直接持有公司 80.00%的股份。发行后，虽然潘勇的持股比例分别降至 59.93%、但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因此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披露的内容为本次定向发行前董监高持股情况，本次定向发行后董监高持股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定向发行前		定向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持股数量(股)	比例(%)
1	潘勇	董事长	8,000,000	80.00	8,000,000	59.93
2	潘红	董事	1,000,000	10.00	1,000,000	7.49
合计数			9,000,000	90.00	9,000,000	67.42

(三) 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

项目	发行前	发行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	0.09
净资产收益率(%)	12.21	8.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9	-0.37
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6	1.62
资产负债率(%)	66.03	51.06
流动比率	1.25	1.74
速动比率	0.87	1.36

四、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的新增股份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增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转让，其余新增股份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

五、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在册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由于公司在册股东均签署承诺放弃优先认购此次定向发行股份的权利，故本次定向发行 100%股份由新增自然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认购。

六、关于股东之间股份回购约定情况的说明

1、股东之间关于股份回购约定情况

201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原股东潘勇、潘红及长沙红樱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与新进股东高科发创及李群华之间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主要内容为：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如果高科发创及李群华未能通过第三方并购或者公开市场转让等方式实现退出，高科发创及李群华有权要求公司原股东潘勇、潘红及长沙红樱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回购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份；回购价格为下列两者孰高：（1）在回购时点高科发创及李群华所持股份对应的净资产；（2）高科发创及李群华投资本金以及按年化 12%计算的投资收益。

2、股东之间关于股份回购特别约定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控股权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为潘勇，持有公司股权 59.93%，即使在发生回购的情况下，控股股东潘勇持股比例增加，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动。所以股东之间股份回购约定对公司的控股权不会产生影响。

（2）对公司资金影响

股份回购等特别约定只对原股东和投资方具有约束力，对公司并不具有约束

力，股东之间股份回购条款对公司资金不会产生影响。

(3) 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潘勇持有公司 59.93%股权，同时潘红系潘勇之兄，持有公司 7.49%股权，合计持股比例超过《公司章程》对特殊表决事项“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所需的持股比例，因此，股份回购协议是否履行对股东大会的有效运行不构成实质影响。

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由股份回购约定投资方高科发创委派的董事为周武，该董事不直接参与公司经营，且占有董事会席位为 1 人，其更换对公司董事会运行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监事会中由高科发创委派的监事为李智媛，且占有监事会席位为 1 人，其更换对公司监事会运行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股东之间关于股份回购约定对公司控股权、公司资金以及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潘勇 潘勇

潘红 潘红

刘建洪 刘建洪

周武 周武

周艺 周艺

全体监事签字：

李智媛 李智媛

刘丽 刘丽

尹业文 尹业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刘小铷 刘小铷

刘建洪 刘建洪

贺红 贺红

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6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签字）：

宫少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陈翔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李志辉

万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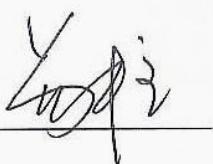
刘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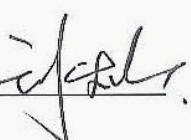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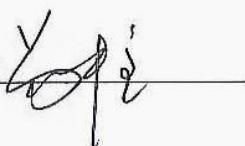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易柱 

刘灿 

机构负责人（签字）：

易柱 



湖南誉翔律师事务所

2015年1月26日

审计机构声明

大华特字[2014]002979 号

本机构及经办会计师已阅读湖南永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大华审字[2014]006070 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陈长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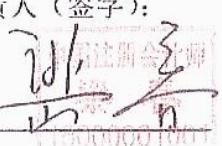


周 勇



机构负责人（签字）：

梁 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1月26日

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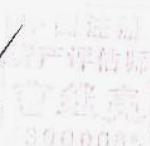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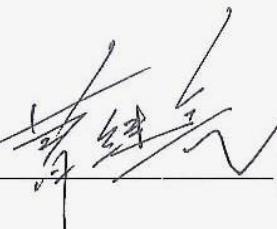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宋志辉



曹继亮



机构负责人（签字）：

孙月焕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月26日



第七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正文完)